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
第二十屆第一次定期會議事錄

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 編印

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第二十屆第一次定期會議事錄目錄

壹、議事日程表

一、預定議事日程表 1

二、實際議事日程表 2

貳、會議概況

第一次會議 3

第二次會議 6

第三次會議 15

第四次會議 27

第五次會議 56

參、附錄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一覽表 70

二、代表出席狀況一覽表 71

壹、議事日程表

一、預定議事日程表

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第20屆第1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		備註
		上午10時至12時	下午2時至5時	
05月21日	四	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		
05月22日	五	一、開幕典禮 二、鎮長施政報告 三、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第一次會議
05月23日	六	例假日		
05月24日	日	例假日		
05月25日	一	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第二次會議
05月26日	二	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第三次會議
05月27日	三	總質詢		第四次會議
05月28日	四	總質詢		第五次會議
05月29日	五	討論提案		第六次會議
05月30日	六	例假日		
05月31日	日	例假日		
06月01日	一	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閉會		第七次會議
本議程得經大會議決後更動				

二、實際議事日程表

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 會 時 間 及 會 議 事 項		備 註
		上午 10 時至 12 時	下午 2 時至 5 時	
05 月 21 日	四	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		
05 月 22 日	五	一、開幕典禮 二、鎮長施政報告 三、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第一次會議
05 月 23 日	六	例假日		
05 月 24 日	日	例假日		
05 月 25 日	一	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第二次會議
05 月 26 日	二	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第三次會議
05 月 27 日	三	總質詢		第四次會議
05 月 28 日	四	代表下鄉考察		
05 月 29 日	五	一、 討論提案 二、 臨時動議		第五次會議
05 月 30 日	六	例假日		
05 月 31 日	日	例假日		
06 月 01 日	一	一、 代表下鄉考察 二、 閉會		

貳、會議概況

大 會

第一次會議

時 間：民國 104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45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蔡主席易謀、花副主席麗卿、呂代表中慶、王代表光松、謝代表海山、周代表政發、魏代表水樹、林代表朝通、陳代表美雪、陳代表國忠、王代表木林。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陳進來、民政課長劉安彬、建設課課長劉威廷、財政課長梁麗真、社會文化課長邱詒絜、農業課課長馬華君、人事室主任彭富安、主計室主任劉佳堯、政風室主任賴亮穎、行政室主任李瑤庚、清潔隊隊長劉文濱、圖書館管理員賴玉華、市場管理員莊金火、後龍國中校長葉明相、成功國小校長何仁欽、同光國小校長林信全、龍坑國小校長陳櫻元、海寶國小校長王淑美、中和國小校長張茂富、溪州國小校長陳震宇、後龍國小校長張國恩、外埔國小校長紀介五、新港國小校長何高志、大山國小校長吳宏文、維真國中校長蔡芸芸、大庄里里長王坤龍、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蔡易謀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鎮長施政報告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開幕典禮（如程序）

主席致開會詞：

朱鎮長、各位校長、公所各單位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及各位記者朋友，大家好！今天召開本會第 20 屆第 1 次定期會，感謝各位在百忙當中前來參加，共同關心鎮政推行。

本次定期會是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34 條規定召開，會期 12 天。本次會議主要任務是聽取鎮長施政報告、公所各單位工作報告及審議各項提案，請各位同仁踴躍提供寶貴意見，為本鎮的施政提供建言。

最後敬祝本次大會圓滿順利，各位與會人員身體健康，闔家平安快樂。謝

謝！

介紹及歡迎與會來賓（如簽到簿）

報告及討論紀要：

蔡主席易謀：我們請朱鎮長(秋隆)做施政報告。

鎮長施政報告（如書面資料）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同仁對鎮長的施政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或建言？請魏代表(水樹)。

魏代表水樹：主席、鎮長、各位代表、公所各位主管及各位校長來賓，大家好。鎮長，剛才你施政報告 10 幾條，我問你第 4 條-積極爭取均衡城鄉發展計畫，以推動本鎮建設及觀光。我問鎮長，在前幾天 20 號晚上，我有聽到陳委員的報告說我們這邊快要發達了，我有聽到一句話說，他在中央爭取 15 億，這 15 億要用在什麼地方？麻煩鎮長報告給我們知道一下。

朱鎮長秋隆：謝謝魏代表(水樹)。陳立委(超明)所說的中央爭取 15 億，這是在四年的計畫，四年的計畫是在去年中央營建署各部會透過陳超明立委國會辦公室，希望能在我們苗栗縣爭取一個鄉鎮來做一個均衡城鄉發展計畫，陳超明立委就指定由後龍來代表苗栗縣來爭取這些建設經費，所以從去年底今年度我開始接任時，縣政府就一直在找我們公所，我們公所這邊接到訊息後就開始做很多很多的計畫，而這些很多的計畫縣府有委託設計公司，委託設計公司有詢問我們後龍鎮要做什麼計畫，我們這邊提了非常多的計畫給縣政府，縣政府會透過一個計畫的平台去篩選、討論，到底我們提出來的計畫能不能列入中央營建署的均衡城鄉發展計畫裡面，所以在經過這樣的討論之後，我們所提出的第一個中央營建署階段，苗栗縣政府大概有幫我們提出 7.9 億的建設經費，但是這個 7.9 億的建設經費不全然是用在我們後龍鎮裡面，他有一部分是用在苗栗縣裡面，所以這些計畫裡面是統合了苗栗縣，但主要的部分還是在我們後龍鎮，苗栗縣有加了很多苗栗縣要做的計畫，所以那個總工程的經費預計大概是 7.9 億，我們今年已經送到中央營建署初審，前幾天又經過一個複審 5 月 19 日，中

央複審回來的經費只剩下多少，我來跟各位報告一下，有些到中央就直接被打掉了，那個計畫執行上有些困難或是他們認為說各部會的計畫放在那個部會裡面這個經費是不能這樣用的，所以後龍經過中央複審的結果剩下的計畫總經費大概剩 3.9 億多還不到 4 億元，已經殺一次了剩不到 4 億，現在是複審階段，現在如果殺價完這 4 億裡面，中央再看要撥多少給你做、多少你確實可以做的，大概現在目前的狀況是這樣子，那它整個均衡城鄉發展給苗栗縣的大概是保留 15~20 億，我們可以提這麼多的計畫出去，至於中央它要給你通過多少的、你的計畫上執行沒有困難的、可以得到中央挹注的經費的，才能知道到底通過多少個計畫，能夠拿到多少的經費，目前的狀況是這樣，以上跟魏代表(水樹)報告。

魏代表水樹：鎮長，若到時候出來時，我們高鐵那個重要的地方，那也算城鄉嘛？缺個美食區跟廁所你也要先好好給他計畫一下，已經很多人跟你報告過了，再拜託鎮長了，那天每天好幾十台車來，實在是很可惜，以上。

朱鎮長秋隆：謝謝魏代表(水樹)。針對客家圓樓的部分，因為所有維護跟執行的工作都在縣政府，其實公所去講這個是有點插不上腳，我們可以給他們建議，當然地方上提議說要有個商機出來，要有個美食區也好、攤販區也好，讓鄉親們能做個小生意也好，這個部分我們會去跟縣政府協調一下，希望能朝這個目標在走，客家圓樓、閩南書院、親水廊道現在縣政府的態度是要把它委外去經營，因為縣政府現在礙於財政的問題，可能沒有那麼多的經費去維護，所以透過委外經營縣政府的支出就不用那麼多，也希望縣政府能在委外經營的同時能加進我們的意見，我們的意見就是廁所一定要處理，停車也一定要處理，最重要的是攤販集中區、農特產品的展售這些部分，希望能夠讓地方有個優先販售的位置，如果進到這個階段的時候，我會再跟縣政府這邊提出來，到時再麻煩代表、里長及鄉親一同來去跟縣政府爭取，以上跟各位代表報告。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同仁對鎮長的施政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或建言？請謝

代表(海山)。

謝代表海山：主席、鎮長、各位代表、公所各位主管及各位校長來賓，大家好。因為我們是第一次當選代表，所有的經費的編列我們不太清楚，我看了一下有編 100 多、200 多、300 多萬的，到底這錢是怎麼發包出去的，能不能跟我們解釋，讓我們了解一下。

朱鎮長秋隆：謝謝謝代表(海山)的指教。這個部分應該是在我們的預算書裡面，代表會余秘書(金泉)這邊可以提供你預算書，我們就是今年度的預算書，預算書裡面有詳列公所今年要執行的各項建設、經費，我們現在在執行的部分都是在預算書裡面，所以有機會的話，代表可以把預算書拿來看看，應該就可以很清楚了，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同仁對鎮長的施政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或建言？沒有，今天早上的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4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11 時 10 分。

第二次會議

時 間：民國 104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 1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蔡主席易謀、花副主席麗卿、呂代表中慶、王代表光松、謝代表海山、周代表政發、魏代表水樹、林代表朝通、陳代表美雪、陳代表國忠、王代表木林。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陳進來、民政課長劉安彬、建設課課長劉威廷、財政課長梁麗真、社會文化課長邱詒絜、農業課課長馬華君、人事室主任彭富安、主計室主任劉佳堯、行政室主任李瑤庚、清潔隊隊長劉文濱、圖書館管理員賴玉華、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蔡易謀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一）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副主席宣布開會。

余秘書金泉：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我們依排定的議程，今天進行的是第二次會議，項目是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公所各位主管，大家早。我們今天是第二次會議，我們今天安排的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今天留下來的有，社會文化課、建設課、農業課、清潔隊、行政室還有市場，總共有六個課室的質詢，未排定的課室主管可以先離席，首先我們就請社會文化課來做工作報告。

社會文化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蔡主席易謀：謝謝社會文化課長的報告。各位代表對於社會文化課的工作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皆無意見）沒有意見的話，請社會文化課長先離席。接下來請建設課課長做工作報告。

建設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蔡主席易謀：謝謝劉課長（威廷）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建設課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請王代表（木林）。

王代表木林：主席、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課長，請問一下，上一屆代表會我就有講了，這個路燈要編列號碼，我們今年度有沒有打算編列號碼？

劉課長威廷：跟代表報告，我們去年度有在編列 500 盞，大概在龍坑里那邊，今年度的話，因為縣府那邊要全面汰換水銀路燈，到時候汰換完畢時我們會要求廠商一併把牌子弄上去。

王代表木林：如果沒編列編號的話，會造成困擾，每次路燈壞掉民眾就打電話給里長、代表，還要綁繩子什麼的，這樣像什麼樣子。本來路燈貼個標誌，福寧幾號幾號，這樣很簡單啊，也不是什麼大工程啊，為什麼做那麼多年都做不好？希望趕快把它完成。

劉課長威廷：是。

王代表木林：還有路燈這個問題，其實我們還需要酌量增加你知道嗎？現在這樣全部都停止設置，這不是辦法啦，因為有很多很需要的地方，可是卻沒有辦法設置路燈，而有的有很浮濫，一間房

子旁邊三、四盞路燈，以前的路燈怎麼編列我是不知道，但是像這樣的，我是建議公所雖然我們財政困難，但是該用的該花的還是要花啦，不然你看有些地方黑漆漆沒路燈，根本就不行，所以課長我建議你，我們路燈的審查要嚴格一點，但還是必須酌量增加，該當淘汰汰舊的要換掉，我建議該廢掉的要廢、該增設的要增設。

劉課長威廷：是不是如果有比較不需要的地方，要遷移的話可以跟我們說，我們可以用遷移的方式來處理，把比較不需要的地方遷移到比較需要的地方。

王代表木林：課長我跟你講，是不是不需要我們也不敢講，像這間房子旁邊設置了兩、三盞路燈你敢把它遷移走嗎？他以前就是透過關係去設置的，現在如果把它遷移，不就是等於在跟它做對嗎？你敢嗎？如果是公所你們自己去做遷移，我們就沒話講，我們支持你們，但如果是叫我們指出哪些路燈需要遷移這事我們不敢。但還是必須要酌量增加啦，看一年編多少給真的很需要的地方，課長這個再麻煩跟鎮長好好商量一下。

劉課長威廷：是。

王代表木林：謝謝。

蔡主席易謀：剛剛王代表(木林)在講的路燈，真的確實是有這需要，到時候麻煩王代表(木林)再用提案的方式大家提出來討論，我覺得至少我們代表每年任內編列五支，11 個代表 55 支和鎮長給他 5 支共 60 支，事實上真的有這個需求要酌量增設，真的有財政上的困難至少你編個 5 支給我們嘛。

王代表木林：像都市計畫區的市內，路燈根本就不需要，但一些偏鄉地帶沒有路燈根本就不行，晚上出去黑漆漆蛇又很多，為了鎮民安全真的要酌量增加啦。

蔡主席易謀：王代表(木林)你到時候再提案上來，來討論這個路燈的問題。課長，我們都有選民的壓力，叫財政課編列預算看能不能夠說一年幾十支，每個代表幾支，這樣大家對選民比較好交代，不然現在要不到路燈都會被罵，如果說有 5 支的話，我們四年任期有 20 支，真的有需要我們才設置，如果你們覺得有太

浮濫的地方你們就把路燈遷移，這個我們不敢講，但是你看高鐵重劃區上千支路燈，這個高鐵重劃區的路燈是我們付錢的嗎？

劉課長威廷：目前還是由縣府那邊。

花副主席麗卿：那個是苗栗縣政府的啊。

蔡主席易謀：這邊就上千盞，而有些地方黑漆漆的沒半盞，真的是如此啦。

其他代表對建設課還有沒有其他意見？如果沒有的話，劉課長(威廷)可以先離席了。接下來請農業課做工作報告。

農業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蔡主席易謀：謝謝農業課長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農業課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請王代表(木林)。

王代表木林：主席、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課長請問一下，像這個轉做，為什麼木瓜不是在轉做的項目裡面？

馬課長華君：那個是縣府要送農委會核定的，我們這邊沒辦法決定。

王代表木林：因為像木瓜也是屬於農產品啊，就跟番薯、玉米一樣啊都可以煮湯或生吃，我想說奇怪為什麼不屬於轉做的項目裡，為什麼番薯就可以？

馬課長華君：番薯一直都可以。

王代表木林：可不可以跟縣政府反映一下，木瓜也一樣都是農作物啊，為什麼木瓜不行？

馬課長華君：是，到時候提報時我會一併反映上去。

王代表木林：好，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於農業課的各項業務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的話，課長我跟你報告一下，最近這個禮拜下了豪雨，我們後龍很多人都是在栽種西瓜，可能這些豪雨對於西瓜的災情，等到明天見太陽過幾天就災情頻傳了，課長是不是下鄉考察一下，看農民有沒有甚麼災情，向內政部、縣政府...

馬課長華君：今天已經報相關的給縣政府了，可能過幾天會報西瓜...

蔡主席易謀：對，就是看有些災害能不能補助或賠償，因為後龍是栽種西瓜的大鎮，看是要下鄉去看一下還是怎樣，有人提報上來也

要趕緊去處理。各位代表同仁對農業課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的話，請農業課長先行離席，接下來請清潔隊做工作報告。

清潔隊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蔡主席易謀：謝謝劉隊長(文濱)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清潔隊的工作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主席、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隊長，我知道你是新接的，你辛苦了，李瑤庚比較聰明，知道要去接行政室主任，比較輕鬆，這個比較辛苦的就換你來接，壞人也由你來當，你認為現在實施垃圾不落地的成效如何？

劉隊長文濱：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大家好，實施垃圾不落地，這個是本來我們一直多次再實施，垃圾不落地本來就是一個政策，只是說這次我們鎮長上任以來，有交代說夜間來收取，請大家車子來時再拿出來，所以這個成效是可以看得出來啦，非常好，成效真的很好，在夜間收集方面真的是很好，如果是白天的話，就是有一點困難，本來我們也要一起實施，可是在白天方面，我們已經習慣這樣了，民眾也沒辦法接受，所以在郊區就還是按照以往這樣子做。

陳代表美雪：課長我跟你講，你說這樣就對了，市區的你夜間收垃圾沒人會反對，我認為這樣也很好，因為以前我就一直想講這個，市區夜間收垃圾是正確的，但是鄉下，課長我希望多撥一些經費，好好的宣導，尤其是印製一些大張的公報，發給里長，叫里長幫忙宣導，不要說垃圾不落地，鄉下哪有可能垃圾不落地，是可以叫他們垃圾分類儘量確實一些而已，你聽懂我的意思嗎？再來我要跟你建議說，廚餘希望每個據點都設置回收桶，你也可以去設計一個機械式的一鉤就起來那種，不要讓清潔隊員弄得那麼臭，將心比心啦。但是還有一個問題就是說，玻璃瓶也希望你可以設立一個回收的容器，不然民眾隨便包一包你們也不曉得裡面有玻璃，反而比較不好實施你懂嗎？我希望你回去後自己好好思考一下，跟鎮長建議一下，希望另外弄個容器，尤其是像玻璃這類的，另外用個容器來

裝，每個據點。確實在鄉下要實施垃圾不落地是不可能，當初如果你一直堅持的話，我打算跟那些人講，沒關係收一收來公所門口丟，鄉下哪有辦法垃圾不落地，絕對沒辦法，我現在也不會叫你走回頭路去用子母車，這也會造成你們的困擾，其實你也可以去參考竹南看看，他們還在用子母車啊，而現在呢？麻煩你們如果有空的時候，車子開一遍，從鄉下開始繞，23個里扣掉一些都市地區的，夜間實施的不用去繞，其他的你繞看看，尤其是傍晚跟早上的時候，一坨一坨都沒關係，現在就是玻璃最重要以及廚餘，其實我很愛你們實施垃圾不落地，但是鄉下地方不可能，因為我住的鄰居常常把附近當做垃圾場，說真的我也很痛苦，但是無奈，所以我們要如何改善，希望不要一堆像山一樣，儘量叫民眾晚上不要拿出來，白天再拿出來，因為鄉下都早起嘛，拜託，宣導一下，再來玻璃叫他們分類清楚一點，希望這樣好不好，做得到嗎？我知道你很辛苦，我也不忍心，把你從社會課罵到清潔隊我實在很不忍心啦，愛之深責之切，沒辦法啦，我也不知道換了新鎮長之後，你又接到這種最辛苦的缺，我知道清潔隊最辛苦，針對這點我希望你好好宣導，絕對會有成效出來。

劉隊長文濱：跟代表解釋一下，像宣導的話，我幾乎每一個活動都有去宣導，至於代表你剛所講的子母車要放在那邊放廚餘的話，限在那個子母車的架子我們都已經弄掉了，沒辦法靠車子直接把它弄上來，現在已經沒有那種子母車了，而且如果子母車回收桶你放在那裡，人家就會一直丟，就比較困難，至於玻璃瓶的話，我們現在收的大庄很多玻璃瓶，而且都有分類，我們出去也是都一直加強宣導說要垃圾分類，而且我們現在玻璃瓶很多，多到連廠商都在反應怎麼那麼多，價錢上他都划不來，以上簡單跟代表報告。

陳代表美雪：不划算的話我們可以更便宜給他啊，只要他可以替後龍鎮公所解決這個問題，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

劉隊長文濱：我知道。

陳代表美雪：你說廚餘沒辦法，那要怎麼辦？

劉隊長文濱：廚餘平常我們都有在收啊。

陳代表美雪：你們現在怎樣的收法？你們現在是不是直接叫民眾拿到垃圾車？

我有說過啊，鄉下要怎麼拿？

劉隊長文濱：有時候民眾放在那邊，我們也都是過去一個一個收啊，我們現在垃圾車出去也都是在宣導說廚餘也要包一包，不要全部包在一個垃圾袋裡面。

陳代表美雪：你們要宣導嘛。

劉隊長文濱：我們的隊員很辛苦耶，他們都要拿鏟刀割破之後再倒進廚餘桶。

陳代表美雪：我的意思是說，我們是不是放個廚餘回收桶在定點，也不用讓這些隊員那麼辛苦。

劉隊長文濱：這個以前也做過。

陳代表美雪：垃圾車來就整桶倒進去很方便啊。

劉隊長文濱：像我們龍門華夏，我們可以管得來的，他們有守衛在那邊管，我們就有放在那裏，那妳說別的地方放，她們不會那麼乖，明明是放廚餘她們就甚麼東西、垃圾都給它放進去，所以才沒辦法這樣做，這點跟代表報告。

陳代表美雪：鄉下找個據點慢慢放，應該就會習慣了，拜託一下，你先做一兩個看看好嗎？桶子也都很便宜啊。

劉隊長文濱：我在中和也有一個打電話來說她要管理，我們也有拿去那邊耶，那其他地方沒人管理的話，我們就沒辦法了。

陳代表美雪：那像妳們每年開里民大會時，你就要跟這些里長講了啊，如果里長里內有需要這個，可以向公所反映，你要針對這個去跟里長配合啊，去麻煩里長幫忙才對嘛。

劉隊長文濱：好啦，如果有人跟我們反應說她願意管理的話，我們就去放置，謝謝代表。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清潔隊的工作報告還有沒有什麼意見？隊長，我上次跟你講的那個 119 線的水溝，雜草叢生都塞住了，要找人去清一下。

劉隊長文濱：有時候道路旁邊的側溝是建設課的業務，我現在不是在推卸責任，如果說是簡單的，我們清潔隊來處理就可以了。

蔡主席易謀：那個是很簡單的，只是水溝塞住而已。

王代表木林：他那個就只是塞住而已，他那個做上面有加蓋的，所以上面的洞都很小，草一長就很容易塞住。

劉隊長文濱：好，那我下午過去弄。

蔡主席易謀：就在同光國小再過去的 119 線旁而已，兵營再過去 6、70 米而已。

劉隊長文濱：好。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清潔隊的工作報告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的話，清潔隊長可以先行離席。接下來請行政室做業務報告。

行政室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於行政室的工作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接下來請市場管理員做工作報告。請行政室主任可以先離席了。

市場管理員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蔡主席易謀：謝謝市場管理員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市場管理員的工作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管理員，我問你，現在市場改這樣你認為妥當嗎？我知道你沒有辦法，但是呢一定有聲音出來嘛，再來我想先了解一下的是在市場賣菜難免要有水，但好像沒有水溝可以倒這些水？你去了解看看，如果該有需要的就去弄，有民眾在跟我反映這個，可能是水溝那邊是私人土地，地主不願意讓人傾倒廢水就去買鐵板來加蓋，我希望公所可以去做個鐵蓋，該讓人家倒就要讓人家倒啊，不然人家要倒到哪去？再載回去嗎？讓人方便一下好嗎？謝謝。

莊管理員金火：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我針對剛剛陳代表(美雪)講的兩點回應一下，第一點就是針對鎮長在第一次臨時會就有宣告說為了讓中山路暢通，所以把中山路原先違規佔用道路的攤販遷移到中正路這邊來，本來剛剛遷過來時，成績真的可以看得到，但是因為後來警察單位沒有跟公所配合取締

執行，所以說會影響到那些賣菜的歐巴桑的生計，所以這些攤販又跑到中山路排，但是唯一的好處，以前都是佔在中山路中間，現在不敢了，都在白線以內，就算現在早上八九點開車過去，都還是可以過，這是我們值得安慰的地方。剛剛第二點代表講的，我知道，她們有來找過我，他們是賣水產的，有些水要倒，但水溝本身就有一些鐵蓋，可能是附近的人怕有異味，就放塑膠板蓋住，我有跟他講說再過去一點前面有位置可以倒，但是他說那是他妹妹的家，他不好意思倒，他講的是賣水果的這邊，這邊是私人土地，原先地面不是很平穩，有點凹，他把他鋪平，但是鋪平的結果會蓋到原先的排水溝蓋，是這樣的原因。而我也跟他講說沒關係啦，大家都嘛是在討生活，就多走兩步路去倒吧，如果真的再有問題，再告訴我，後來他就沒有再來找我了。

陳代表美雪：一直打電話盧我啊。

莊管理員金火：這樣啊？他已經有來找過我了說，以上報告到這，謝謝。

陳代表美雪：好啦，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市場管理員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王代表(木林)。

王代表木林：主席、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管理員，現在市場改成這樣，你看現在的生意好嗎？

莊管理員金火：請教王代表(木林)，你指的生意好壞是針對哪個部分？

王代表木林：你看都沒什麼人潮啊，雖然說改成這樣是很好啦，但是改排在中正路上路太短了你知不知道嗎？一些外來的攤販都沒辦法來排了你知不知道嗎？所以人潮就減少了很多，你沒感覺嗎？像你在那邊當市場管理員你在巡視的時候都沒感覺到嗎？我去的時候那些攤販也有跟我講，主席已經去看過好幾次了。那時我還寄望我們的鎮長能改造後龍，不是要改造市場還是改垃圾不落地，我覺得做這些工作沒有意義，增加民怨而已，要做應該是做一些大的做為，讓人看得見的，做這個只是多增加困擾的而已啊，改這個也沒錯啦，對交通有好處，但就一個上午的事而已，沒必要去改這個啊，現在你看一改市場人變少很多，一些賣菜的都在抱怨，我知道這些不是你的權限，

這是鎮長的德政，但是你也要跟鎮長反應一下啊，說改過去之後人潮有變少，難道你都沒覺得人少很多嗎？謝謝。

莊管理員金火：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針對剛王代表(木林)所提的，我答覆一下，我從今年一月開始接任市場管理員，2月26日遷過來之後，沒有錯，在中山路這邊平日人是比較少，但到了六日一樣人很多，因為後龍本來的生活態樣就是如此，平日都外出工作，假日才有回來。如果說中山路都是外面的攤販，不是後龍本地人，租店面也是跟我們後龍人租，獲利者也是我們後龍人啊...。

王代表木林：不是啦，因為有些外來的攤位賣的東西，我們後龍人沒有在賣，所以就是這樣才會吸引一些人來，有時候為了來買這樣東西，就會順道買其他東西，我的意思是這樣，我知道這不是你的責任，這是鎮長的德政，現在又搞一個垃圾不落地搞得雞犬不寧，專搞一些沒意義的工作，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市場管理員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的話，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4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11 時 45 分。

第三次會議

時 間：民國 104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4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蔡主席易謀、花副主席麗卿、呂代表中慶、王代表光松、謝代表海山、周代表政發、魏代表水樹、林代表朝通、陳代表美雪、陳代表國忠、王代表木林。

列席人員：主任秘書陳進來、民政課長劉安彬、建設課課長劉威廷、財政課長梁麗真、社會文化課長邱詒絜、農業課課長馬華君、人事室主任彭富安、主計室主任劉佳堯、行政室主任李瑤庚、清潔隊分隊長王玉美、政風室主任賴亮穎、圖書館管理員賴玉華、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花副主席麗卿代理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二）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余秘書金泉：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我們依排定的議程，今天進行的是第三次會議，項目是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花副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公所各位主管，大家早。我們今天是第三次會議，昨天報告過的課室主管可以先離席，現在我們就請財政課來做工作報告。

財政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副主席麗卿：謝謝財政課長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財政課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請周代表（政發）。

周代表政發：副主席、鎮長、公所各課室主管、代表會同仁，大家好。課長，聚福堂納骨塔收入減少，這個問題我認為應該要努力把牠合法化。

梁課長麗真：這是民政課的業務。

周代表政發：我知道，因為你們財政課是幕僚，上次我不是有問妳那個問題，像是納骨塔的問題、興建的問題，那時候我有聽妳解釋過，因為合約、契約的內容物妳們公所在開會的時候，妳是屬於一個財務長，所以有時候也要介入規畫，當然我知道不是妳的業務，可是因為妳們是一個團隊，公所的財產要怎樣有收入，妳們也常常有開會規劃嘛，對不對？那你也可以建言啊，至於民政課，我等一下再問他，因為可能是課長沒有努力嘛，那妳財政課也可以建言，好不好？我知道妳很認真，妳也不必回答，我只是跟妳告知一下。

花副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財政課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的話，接下來請民政課做工作報告。財政課長請先離席。

民政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副主席麗卿：謝謝民政課長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民政課業務有沒

有什麼意見？請周代表(政發)。

周代表政發：第二次發言。課長，我剛才問財政課長你也有聽到，這個公墓聚福堂的問題，講真的你有沒有認真？你來幾年了？

劉課長安彬：5 年。

周代表政發：這個照理講沒有努力嘛，如果有努力的話這個應該可以合法化，你覺得呢？

劉課長安彬：這個案件跟各位代表報告一下，本人是在民國 99 年的 4 月份來的，來的時候有發現到聚福堂能不能夠合法化，我們有跟同仁在討論這個案件，這件事我想有上一屆的代表都知道，我那時候有提過徵收案，這個徵收案兩次送到內政部，內政部以我們當時民國 65 年的一個叫做興辦事業企畫案，許可書無法提出為由，把我們駁回，這是第一個理由。第二個就是剛好那塊地在民國 72 年分割的時候，它變成地號一個是農牧用地、一個是殯葬用地，所以殯葬用地裡面，我們當初提的時候，是提徵收計畫也請一併變更為墳墓用地使用，後來內政部以山坡地開發以 10 公頃為限，當初他就是以這兩個理由回我們。那這個案子後來鎮長在參加一個殯葬審委會的時候，向殯葬委員提出說公所因為這兩種因素，可能會沒辦法辦理徵收，所以就停止辦徵收。這個計畫在民國 99 年還是 100 年的時候，我們也編了一筆預算去執行但是沒有完成，也許是本人的能力不夠，在這邊跟各位代表抱歉，但是有些礙於法規上的問題，我們真的沒辦法。至於代表剛才所提到說聚福堂能不能合法化？我們在檔案整理的時候有發現到民國七十幾年的時候，苗栗縣政府曾經引述臺灣省政府民國 65 年的一個興辦事業的許可文號，我有這個文號，還有調了一下它的資料，我們在去年鎮長上任之後，有去拜訪過竹南地政事務所、地政處的處長，看是不是可以把一些當初的地籍資料更正，那是他們的看法，因為他礙於法規的規範。那我們這個案子呢，代表應該也有聽到傳聞說我們也曾經試圖去取得土地再辦理一些相關的分割，讓我們的聚福堂看能不能

就地合法，以上報告。

周代表政發：你說的礙於法規的問題，有時也是要努力啦，因為外面的傳聞也不好聽啦，說因為新的要來做、有掛勾，所以舊的就故意不努力，這樣你聽得懂意思嗎？你甚麼時候要調職？

劉課長安彬：工作到下禮拜一。

周代表政發：那可能要請下一任的民政課長努力一下，可能你在這方面的經驗比較....在工作方面應該是不錯啦。在聚福堂公墓這個部份的努力可能是 59 分啦，其他部分都是 100 分，這是我個人在外面聽說的啦，你也是很努力啦，下次我再來問別人，謝謝。

花副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民政課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謝代表(海山)。

謝代表海山：副主席、鎮長、公所各課室主管、代表會同仁，大家早。課長，我請教一下，這個辦理祭祀公業的部分，目前大庄里這邊也有很多件你知道嗎？你是不是要去跟它們輔導一下？很多地主跟佃農有分配上的問題，祭祀公業跟三七五減租的問題，很多地主不願意跟佃農處理分配問題，就我所知，目前很多地方有這種問題、爭議，到底是要用公告地價還是市價這是個爭議點，課長看是不是有辦法就佃農跟地主的部分叫他們來說明，看我們的法令到底是照公告地價還是市價下去分配？因為有很多人在這個爭議點上無法解套。當然，耕者有其田，當初就是這樣，所以他現在要跟它們談價位問題，都是談不攏，所以我們的法令到底是依市價？還是公告地價？看課長是不是能召集地主跟佃農來開個會，跟它們說明現在的法令規定，讓它們的爭議可以停止。

劉課長安彬：這邊跟謝代表(海山)報告，祭祀公業因為他是所有權之一，他是非自然人。因為我不曉得代表您講的地主是三七五的案件，地主是祭祀公業對不對？

謝代表海山：對。

劉課長安彬：因為在三七五的土地處理來講，如果是在雙方合意分割的時

候，它不受土地法的規範，沒有所謂的 0.25 公頃最小面積的限制，它可以跳脫這個規範。地主跟佃農可以分開來，但是他們雙方要談妥，那至於法規來講的話，只有在徵收土地的時候，它會扣除公告現值以外，土增稅以後佃農才會分三分之一，那這個是適用土地徵收的部分。那至於兩造當事人不是因為徵收而想解決事情的話，可能需要雙方來談判，代表，如果大庄里有很多案件的話，可以提供資料給我們，因為我們也是很希望把這個三七五的土地儘早去合意終止，到時候可以透過租佃委員會大家來討論，雙方你多少我多少，原則上會參照徵收的方式來辦理，但是因為這是雙方協議的，沒有強制力，但徵收有徵收的法規規範，以上報告。

謝代表海山：不過你現在如果說他用徵收的方式...

劉課長安彬：報告代表，徵收一定是因為政府機關，不管是區段徵收還是一般徵收的情況下，那是公權力在行使，才有所謂它的強制解套措施，因為他的條件就是這樣規定，但如果雙方不是因為徵收，兩方是說我跟你耕多久了，我們一人一半或是妳三分之一、我三分之一，那可能是雙方的條件談妥，可能大家要透過租賃委員會大家來協商，但是我們公部門沒有強制力去辦理這一塊。

謝代表海山：這樣啊。假使它們雙方想要找個地方協議...

劉課長安彬：協議可以找我們租佃委員會。

謝代表海山：這樣啊。我們公所這邊有就對了？

劉課長安彬：對，找我們租佃的承辦人，我們承辦人私底下如果調解的好話，就協議成立，如果不行的話，就來開租佃委員會，大家來協商。

謝代表海山：好。

花副主席麗卿：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其他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副主席、公所各課室主管、代表會同仁，大家早。課長，我昨天不是有跟你要一些東西嗎？

劉課長安彬：有，我有準備了。

陳代表美雪：課長，我要問你一下，我們 BOT 的納骨塔，當初核准的架構，我們是怎麼打契約的？

劉課長安彬：代表，請教一下，妳所謂的當初的合約是在 98 年簽的是嗎？

陳代表美雪：因為當初給我們的藍圖是那麼壯觀，但是後來為什麼會搞到現在這樣的鐵皮屋出來？我的意思是說這是誰核准的？當初廠商有沒有拿給你們核定？有跟你們商量過嗎？

劉課長安彬：代表，跟您報告，我們向縣政府提出申請的時候，是當初 97 年訂的合約是有一個企劃構想書，他有那個你剛講的很豪華的。但是我們的殯葬管理是一定要把我們的興辦事業計畫書送到苗栗縣政府去核定。在民國 98 年左右，第一次送審的時候，興辦事業計畫書是提了 5 萬 2000 個，提完之後，我是四月份來，我在五月份還是六月份有參加審議委員會，它們民政處的副處長是主持人，它們會議決議說因為需求量，我們講的構造的藍圖量體 5 萬 2000 個不需要那麼多，所以他們要求我們修正格位數為 1 萬 5000 個，其中裡面它還有一個但書是說這是要給聚福堂遷移使用的。這個案子上次代表問我的時候...

陳代表美雪：這個我都知道，因為這個案子從頭到尾我都知道，我的意思是說為什麼當初結構那麼好的案子，後來演變成鐵皮屋，這個是怎樣發生的？而且你們如果沒有看過鐵皮屋你們公所會核准這個嗎？三歲小孩想也知道。

劉課長安彬：這邊跟代表報告...

陳代表美雪：雖然是訂 1 萬 5000 個，但是可以濃縮嘛，一樣的房子啊，可以濃縮嘛，20 坪跟 50 坪蓋得一樣啊，為什麼會演變到蓋成鐵皮屋？所以我要了解一下，當初這個架構他有沒有提出來？建築物的架構，有沒有藍圖出來？

劉課長安彬：他當初申請的時候，他有提出那個.....，因為我們是 BOT 的方式，雖然不是完整的 BOT，但我們用 BOT 的名稱來解釋比

較方便，BOT 的精神就是第一個我出地，我給他一個特許的營運時間，他用投資的方式去興建納骨塔，那納骨塔裡面代表一直在講說他是鐵皮屋，其實是不大正確的，他是 RC 鋼骨結構，他只是很倒楣牆壁是用到金屬板，那代表對這個金屬板相當的反對，那廠商現在也認為說民眾觀感不好，會影響到他爾後的銷售量，他也願意去把牆壁改為磚造抵石子的方式來處理，那各位代表認為說屋頂要斜屋頂比較好看，那廠商目前現階段也有允諾說會改為斜屋頂，因為我們將來在啟用的時候，一定會這個把關，你沒有照著我們大家的意見時，我們就不會讓你啟用，因為他投資上去的資金很多，這邊也跟代表報告一下，沒錯，當初在提案的時候，在 5 萬 2000 個的時候，他提的案，也就是所謂的興辦事業計畫裡面，當初第一次版本送進來的，預估它的費用是 3 億 5000 多萬。後來在殯葬審議委員會要求我們改為 1 萬 5000 個的時候，他就把費用依比例調降到 1 億 2000 多萬左右，那這邊跟代表報告一下，上一次會期代表問的時候，我一下子沒有回過神來，對不起，事實上他有提的計畫書裡面，他的最重要的費用是支用在他的格位費用，因為他從第一板到最後一板，他格位費用是相當高檔的，它的硬體建築物並不是花了很多錢，但是它是著重在內裝，因為在市場上面，內裝是將來決定市場銷售的重點。

陳代表美雪：課長，我跟你講，還好現在是內裝還沒做。我跟你講，我們代表會總質詢的時候可能會再提一個那個出來吼，你一直說那個不是鐵皮屋，那你認為那是什麼？是別墅嗎？當初我跟你講了嘛，你鄰近的有兩個鄉里嘛，西湖鄉跟竹南鎮嘛，你看人家他們做的那麼好，我的意思是說，臺灣省從來沒有一個鎮公所把公墓用 BOT 的啦，唯獨我們的後龍比較特殊啦，但是少數服從多數嘛，對不對？沒關係我希望能夠把我們的納骨塔希望不要成為後龍人的笑話，真的，尤其是這一次的春祭，不止是後龍人在講，外地人也在說，說你們後龍人真丟臉，蓋一個這樣的納骨塔，我真的覺得很可恥，尤其是我們這些

代表，跟這些新的代表無關喔，可憐的是我們這些舊代表，但是我有跟它們講過，到時候我會貼一個很大的公告，看當初是誰准的？當初還好我用計名表決的，課長，我希望要留個名給人家，希望好好的監督，但是我跟你講，我說那是鐵皮屋，蓋的那個藍圖完全沒有一個很高尚的納骨塔出來，好像豆腐嘛，誰不會建？課長，你先問廠商一下，現在他花了多少錢？麻煩請他估價一下，人家臺北大巨蛋都可以叫他停工了，為什麼我們沒辦法？你認為呢？有需要再讓他做下去嗎？

劉課長安彬：報告代表，這個是政策問題，我只是個課長沒辦法決定，我沒辦法跟妳回答。

陳代表美雪：我知道，我知道你很辛苦啦，我跟你講，當初那個彭課長也是為了這個案子趕快走人，我知道你現在也是為了這個案子，講真的講坦白一點，每次我質詢你，我心裡很痛，因為從頭到尾你不曉得，你是從中間進來的嘛，但是呢，因為職責的關係，我們做為一個鎮民代表我們有一個職責要監督公所，我知道你很委屈啦，真的啦，我知道啦，你的脾氣也是跟我一樣很拗啦，但是我跟你講，期望能有一個解套的方案，好嗎？我們都不贊成，真的，你剛講的嘛，他貴在內部的結構嘛，那內部的結構叫他現在還不要訂做，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因為現在是那個納骨塔的位置嘛，那個位置用琉璃的嘛，你說多貴？

王代表木林：他都要走了妳還說這些幹嘛。

陳代表美雪：不是啊，問題是今天我們是定期會耶，做一下會議記錄啊，不要以後說我們都沒那個，對吧？你幾月份走？

劉課長安彬：下個禮拜二。

陳代表美雪：下個禮拜二？我們代表會應該請他一次，真的啦，很可憐，罵歸罵，疼也該疼啦，好啦，既然你都要那個了，不要讓你太為難啦，留到下一任課長再來好好的處理啦，謝謝。

花副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同仁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王代表(木林)。

王代表木林：主席、鎮長、公所各課室主管、代表會同仁，大家好。課長，他這個上面寫的完工日期是民國 103 年，然後...

劉課長安彬：那是寫錯的，那個完工日期苗栗縣政府在核發的時候，我們有跟他們反應，我們影印本是印當初還沒修正過的，因為正本...

王代表木林：那他那個延滯的工程，我們公所有追究他們的責任嗎？

劉課長安彬：有關廠商延滯的部分，我們已經向他提強制支付命令，廠商提異議，我們昨天有收到法院的通知書，要我們七天內提 2 萬多元的裁判費用，那我們已經在...因為我們是公墓公園化的基金，我們已經在提說用超支併結算的方式來支付這筆費用。

王代表木林：我們公所一定要站得住立場，連這個小小的工程都沒辦法管制的話，我們公所是要如何那個，對吧？他這個是工程延滯，沒有如期完成，課長你下禮拜就要走了，我們問你再多也沒意思，我的意思是公所的立場一定要站穩，罰金該罰的要罰，要去追討。

劉課長安彬：跟代表報告，我們當公務員不可能該收的錢不去收，我們會踰越法律的權限，會被究責的。

王代表木林：對啊，像這樣課長你已經來五年了，像這個納骨塔已經經過兩個課長了，都不了了之，大家都沒做完就跑了，現在要換第三個，不知道要換誰？我看是越來越難那個了，可能你是被罵最慘的，因為你都是在最重大的建設這段，之前的課長那時候剛做而已都沒人罵，現在剛好換到你做，接下來都會做完了，要被罵的機會也少了，所以說你比較委屈、比較吃虧啦，但是，我覺得做這個實在是不討好，真的，因為你課長本身不是後龍人，所以你不能體會啦，這個一傳出去實在是不能聽啦，好啦，你辛苦了，這五年來你對公所的貢獻，好壞代表都知道啦，謝謝，感謝你。

花副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同仁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課長，資料我剛拿到手，我剛看了一下，建造工程費用 1230 多萬，若真要講起來，公所真的是有夠掉漆的你知道嗎？1000 多萬的在用 BOT？各位代表，你們覺得那個外表有需要花這麼多嗎？一個豆腐塊會花這麼多錢嗎？騙啊財你聽懂嗎？真的有夠不合理，一塊肉送人吃還要去拜託人家，好啦，你都說你下禮拜二要那個了，就留到一個，再開一次臨時會好好的來處理，謝謝。

花副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同仁還有沒有什麼意見？

王代表木林：沒有。

花副主席麗卿：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我們這裡有大庄里王里長(坤龍)有案件到現場請願，本人徵求各位代表同仁的意見，是否同意給王里長(坤龍)五分鐘的時間陳述？各位代表同意嗎？

王代表木林：好啦。

王里長坤龍：副主席、秘書、所有的代表、所有鎮公所的課長、主任秘書、記者，大家好。今天跟大家借用五分鐘來請願，之前我有跟你們請願，我們大千的醫院，因為之前來調解，在我們代表會專案期間，他說 20 床才能做汙水處理場，他是 19 床，我們拿他沒辦法，你懂嗎？現在，交通的部分他也沒設停車場，現在他是有請保全弄得還不錯啦，今天里辦公處行文不夠力，所以才來拜託代表會，就是說最起碼他們在地方上要回饋，我們大庄里民所有來掛號的都免費，後龍鎮的里民來掛號比照衛生所 50 元，這樣才公道啊，我這樣主張是因為廢水處理都在我們大庄里嘛，對吧？這很嚴重啊，一定要回饋啊，我希望代表會讓我拜託，用專案來處理，大庄里民來掛號一定不能收費，回饋地方，後龍鎮的里民來掛號比照衛生所 50 元，希望各位代表能替大庄里民來爭取這個權益，以上，就不多耽誤各位寶貴的時間，各位代表辛苦了，謝謝。

花副主席麗卿：有關本案請余秘書(金泉)製成提案，送會討論後，請大千醫院辦理，以確保鎮民權利。接下來請主計室做工作報告。請民政課長可以先離席了。

主計室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副主席麗卿：謝謝主計主任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主計室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接下來請人事室做工作報告。
請主計主任可以先離席了。

人事室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副主席麗卿：謝謝人事室主任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人事室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主任，我請教一下，目前我們公所約聘人員有幾位？

彭主任富安：跟代表報告，一般我們稱約僱人員，約聘是在縣政府方面，我們約僱人員的部分有分兩種，一種是公所總額有 60，我們編制 62，5%裡面只有三位是行政院所屬約僱人員僱用辦法僱用的，這是一年一僱的。另外一種就是約僱職代，他統稱也叫約僱人員，這個就是看他出缺的時候，我們報考試分發就可以請職務代理人，但是他的資格裡面要條件，條件要符合，這方面的話，我們的審核就會比較寬鬆一點，除了像法制人員的部分一定是要法律系畢業，獸醫的部分要獸醫證照，所以回剛剛陳代表(美雪)的話，人數的多少，要看報缺人數的增進，不曉得這樣的回答陳代表滿意嗎？

陳代表美雪：我跟你講，不是滿意不滿意，是我們經費的問題，我們公所既然財政有困難了，那可以儘量減少人事開支嗎？

彭主任富安：回代表，這個當然是可以的。

陳代表美雪：約僱目前有幾位？

彭主任富安：約僱職代這個部分，如果三月份新進人員補進來六位了，所以約僱職代目前大概是 3 位左右。

陳代表美雪：那職代的是分發在公所哪個單位？

彭主任富安：各課室都有，像民政課、社會文化課等，看他出缺的部份啦，

目前我們在應徵的就是法制人員，還有一個獸醫，這個應徵不到人，像昨天我有辦徵才，像這種稀少性的東西很難徵的到人，像我們報技士缺出去，也是沒有缺啊，所以有時候…。

陳代表美雪：可能知道後龍鎮公所財源拮据、沒有錢，所以不敢來啦，怕來上班領不到錢怎麼辦，對不對？好，那我問你一下，像這樣的話，我們公所的財源拮据，你想當初那個機要秘書有需要嗎？

彭主任富安：報告陳代表(美雪)，機要人員這個部份，當初不是我在這邊進用的，不是我要推卸責任，因為我進來的時候，他已經進來服務快一年了，所以這個部份我沒辦法跟陳代表(美雪)報告。

陳代表美雪：那時候黃榮火已經進來了嗎？

彭主任富安：對，他已經進來了，我民國 100 年 3 月才進來的，他是民國 99 年就進來了，所以這個很抱歉，沒辦法跟陳代表(美雪)報告。

陳代表美雪：我的意思是說，你可以跟鎮長建議一下，財源拮据。我問你一下，像那個啊輝哥，他接的話應該只是兼而已吧？他是領哪一個職級的薪資？

彭主任富安：其實那個秘書，我是覺得為他抱屈啦，因為他本身就有薦任資格，而且他佔那個職位的話，也是到七職等，他目前那個市場管理員也是七職等，而且他有領主管加給，而這邊的話是沒有主管加給，所以是奉獻給公所。

陳代表美雪：那以後我們就不敢質詢他啦，我想說如果他真的是領這邊的，我就要叫他來質詢啦，謝謝你的解釋。

花副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人事室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接下來請政風室做工作報告。請人事室主任可以先離席了。

政風室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副主席麗卿：謝謝政風室主任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政風室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接下來請圖書館管理員做工

作報告。請政風室主任可以先離席了。

圖書館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副主席麗卿：謝謝圖書館管理員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圖書館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請王代表(木林)。

王代表木林：館長，請自我介紹一下，因為我們都不認識妳。

花副主席麗卿：請我們館長自我介紹一下。

賴管理員玉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好，我叫賴玉華，之前在新竹地方法院，然後調地方機構，我是去年 6 月 30 日調後龍鎮公所人事課員，在今年的 1 月 1 日才調圖書館管理員，請各位代表多指教，謝謝。

花副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圖書館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的話，今天早上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4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40 分

第四次會議

時 間：民國 104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35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蔡主席易謀、花副主席麗卿、呂代表中慶、王代表光松、謝代表海山、周代表政發、魏代表水樹、林代表朝通、陳代表美雪、陳代表國忠、王代表木林。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陳進來、民政課長劉安彬、建設課課長劉威廷、財政課長梁麗真、農業課課長馬華君、人事室主任彭富安、主計室主任劉佳堯、行政室主任李瑤庚、清潔隊隊長劉文濱、政風室主任賴亮穎、圖書館管理員賴玉華、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蔡易謀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總質詢（一）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總質詢紀要：

蔡主席易謀：在正式開議之前，因為連日大雨造成農損嚴重，為使本會各位代表同仁能深入地方，明天的議程更改為代表各自下鄉考察，不知各位代表同仁是否同意本席的提議？

王代表木林：同意。

蔡主席易謀：那如果沒有其他意見，明天的議程變更為各位代表各自下鄉考察，提議通過！我們今天是鎮政的總質詢，各位代表對於各課室有沒有什麼建言？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鎮長，我問你，現在這個納骨塔，整個過程你也當過主席，應該很了解吧？你認為我們現在要怎麼處理？

朱鎮長秋隆：跟代表報告，這是一個大家很關心的納骨塔 BOT 案，我們也了解過去這些過程，現在做到這樣，在鄭鎮長(家定)的手上做到這種程度，依公所的立場、態度，應該就是該怎麼來把它改善，讓它能让所有的代表、鎮民能有另外的看法，所以我有跟廠商、主席、副主席及代表商量過，有開協調會。協調會有針對它的圍牆建材的問題、有針對它屋頂的問題，這個廠商都有答應，這個鐵皮牆要改成磚牆，屋頂的部分會再做出來，因為我們覺得一個平蓋式的屋頂看起來不像一棟建築物、不夠莊嚴，所以屋頂的部分要再增加，這是第二點。第三點，最近我還有跟他談到它週邊圍欄、欄杆，它的正面有三棟，整個欄杆都是整個圍起來的，前面都有欄杆，那欄杆他原本是設計白鐵的、圓的、噴白漆，後來我認為這個白鐵欄杆我認為不要用，應該要用石材的或混凝土灌造的，這樣比較能永久，看起來也比較莊嚴，後來他也有提出欄杆的改善計畫。再來就是售價的問題，這個部份也跟他談過，當然這個售價的部分，他提出一個售價調整的....像陳代表所講的售價，太高不好、對鎮民影響太大，所以希望它的售價，在以後我們鎮民要進去、要買的售價，能降到比其他鄉鎮更低

的價格，所以朝這個方向在走。還有一個就是它的權利金比例，我們是 12% 嘛，這個比例還要再提高，這個部份我們希望廠商能有一個善意的回應，我拿到廠商的善意回應之後，再來召集代表開個會，以上跟陳代表(美雪)報告。

陳代表美雪：鎮長，你認為這樣可以嗎？我覺得我們這些代表都很不同意你現在的講法，全台灣用 BOT 的納骨塔只有我們後龍鎮公所，再來蓋最爛的納骨塔 1000 多萬，很掉漆，我們公所沒有這 1000 多萬來蓋嗎？廠商要做可以，整個架構全部重新弄過，重新設計圖過來，1000 多萬耶，1000 多萬就想做一個 BOT？真的有夠掉漆，真的是我們後龍人的恥辱，1000 多萬的納骨塔在用 BOT 的，實在是...

朱鎮長秋隆：這我了解這種情形，所以有些東西它必須去修正。

陳代表美雪：這個修正有辦法嗎？再怎麼修正也是像一塊豆腐，完全沒有像個樣，你不覺得嗎？我有說過，鎮長，看你這次的魄力。

朱鎮長秋隆：陳代表，我接手時就已經是這樣了，所以我現在就是說要如何讓這個案件能夠順利，因為這個講起來有很多原因啦。一種原因就是說為什麼我不敢像陳代表(美雪)所講的，整個全部弄掉重新再來，全部重來要面對廠商的求償，我們要面對這個求償嗎？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廠商如果再繼續做下去，除非我們提出來的建議，我們提出來要他修正的，廠商不願意配合，我們才有可能進到那個階段來談，不然現在做下去了，花那麼多錢在那邊，現在叫它重來，之前花的錢誰要承擔？

陳代表美雪：你認為他花了多少你講，它現在結構是在裡面那個心，什麼叫心，就是那個納骨塔放骨灰那個箱子，對吧？趁現在還沒施做，我們可以利用這點，他現在架構才花 1000 多萬，我看到差點暈倒，後龍鎮公所掉漆到有剩，1000 多萬的 BOT 把金雞母拱手讓人。

朱鎮長秋隆：他那個不是 1000 多萬啦，1000 多萬只是他外觀的建築物，還有綠美化。他核定是 1 萬 5000 個位置，他要連裡面的設施都要做出來啊，不是說像陳代表所講的花 1000 多萬花成這樣

啦。

陳代表美雪：我知道，所以我才說趁外表還沒完全做起來、裡面還沒做，叫他重新來過，整個結構重新設計過嘛。因為今天是你們騙我們喔，等等可以叫發哥講，當初是怎樣同意的，那是他們同意的，是因為他們用這些來騙我們。

朱鎮長秋隆：那是他們同意的啊，我們又沒同意。

陳代表美雪：問題你不覺得嗎？你還可以相信這個廠商嗎？他說一套做一套。

朱鎮長秋隆：我知道代表的立場，因為我現在的立場不太一樣，廠商現在已經進行到這樣了，前任的鎮長時都已經執行到這樣了…。

陳代表美雪：他做到哪樣？你可以叫人來估價啊，看那樣花了多少錢？

朱鎮長秋隆：妳想，我們要賠他們嗎？

陳代表美雪：我跟你講喔，他們還一直延遲喔。當時納骨塔用 BOT，從民國 96 年弄到現在…。

朱鎮長秋隆：我知道，妳現在是說叫人來估價，然後賠給廠商嗎？要這樣嗎？

陳代表美雪：對啊，為什麼不可以？你看台北大巨蛋的柯 P…。

朱鎮長秋隆：妳看他們拆了嗎？妳看他現在怎樣了？他哪有可能去拆，不可能。行政有行政該做的工作，當然我們代表講這樣，站在行政的立場就是好好把事情處理，希望廠商可以跟我們配合，我們應該要求廠商做到什麼階段的，我們來好好跟廠商溝通，除非廠商堅持如何之類的，無法溝通，只好按照規矩來了。

陳代表美雪：鎮長，我跟你講，要白紙黑字，不然這個廠商非常皮啦，說一套做一套。

朱鎮長秋隆：我知道。

陳代表美雪：從民國 96 年開始，我再三要求，叫他拿出財力證明，他從來不提出，有夠皮，有史以來沒看過像這樣的，把我們代表會當什麼？還有，鎮長，這次我覺得你很不尊重我們代表會。

朱鎮長秋隆：自強活動？

陳代表美雪：有夠不尊重我們，把我們這些代表都當俗辣！

朱鎮長秋隆：不是這樣子的，之前開會第一天時我就跟各位代表道歉過了，...

陳代表美雪：這沒什麼好道歉的啦，我認為這是你的權力。

朱鎮長秋隆：不是權力啦，這是對我們代表會的一個尊重，我們沒有什麼權力可言，主要是秘書或是行政這方面沒有幫我設想到這個階段，我自己本身也有失誤，所以在自強活動的時候，他們要回來龍鎮餐廳要吃飯時，我沒有特別打電話報告代表他們的行程、幾點用餐、邀請代表一起來用餐，這是我的錯，我也在開會第一天跟各位代表道歉，我的失誤，以後一定改進。

陳代表美雪：我是沒針對這次的那個啦，我希望府會和諧，選都選到了，套一句陳水扁講的選就讓我選到了，不要這樣，希望我們大家一起來為後龍鎮公所、後龍鎮民謀福利，謝謝。

朱鎮長秋隆：好。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鎮政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王代表(木林)。

王代表木林：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鎮長，我們那邊溪南是屬於偏遠地區，其實不只是溪南，因為 23 里真正在市區里的只有 4 里而已，其它都算偏遠地區，所以路燈這個部份，我們已經禁止很多年了，不能全部禁止啦！那天鎮長沒來時，我有跟主席及各位報告，要酌量開放，審核嚴格一點，但還是要啦，因為財政再怎麼困難，也要有個變通的辦法啊，看是設置認養路燈也是一個可行的辦法啊，全部禁止不行啦，因為偏遠地區不設置不行，該廢除的我們代表會也會同意廢除，但是該增設的還是得增設。

朱鎮長秋隆：跟代表報告，在工作報告裡面，主秘有針對這件事跟我說過，各課室也有跟我講，這是大家認為路燈在我們後龍鎮這麼多，所以我上任後，我的想法是我會去各里把不需要的路燈，做一個轉移，把不需要的地方轉移到有需要的地方，我們目

前還沒有編任何路燈的經費，今年要編預算的時候，財政這邊我會來跟她好好討論，看是不是說我們代表，應當都有這個需求，這個部份我再來研究看看，看是不是能少量的開放。

王代表木林：對啦。

朱鎮長秋隆：比較重要的是我們裝設的點，我覺得這是很重要的，到底有沒有需要裝設，那如果說在那個里我可以找到其他替代的、可以移除的、可以把它移到那個地方去的，我們可能會優先用這種方式來處理，代表你看這樣如何？

王代表木林：好啦。我也是建議那些浪費的，該移除的就要移除、該增設的就要增設。還有一點就是，鎮長，你也如願選上鎮長，我之前在你還沒選舉前就說過，寄望你改變後龍，但是以後像市場這種，我們寄望的方向是你以你的智慧來改造後龍，是往大方向、大格局的方面，像之前垃圾不幫忙提、市場的改變，這些不是我們代表會需要的，只要你提出好的政策，這些代表一定全部支持你、絕對支持你，所以說以後以你的大智大慧來改造後龍的格局，不要再搞這些，搞這些讓人很困擾啦，鎮長，依你的頭腦要改變後龍一定有可能，但是做大一點，不要做這個，好嗎？謝謝。

朱鎮長秋隆：謝謝代表。

蔡主席易謀：請周代表(政發)。

周代表政發：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剛剛王代表(木林)講的有關路燈這事，我的手上差不多要裝八盞才夠用，這個也不用編入預算，就去縣政府看三位議員之中哪位議員去要預算....。

朱鎮長秋隆：我們還要配合款。

周代表政發：配合款那個很少啦。我比喻 60 支，大家分一分，因為這真的有需要，這很簡單啦，配合款應該沒多少，這個你想一下就有辦法啦，鎮長這樣好嗎？

朱鎮長秋隆：代表，我去努力啦，因為縣政府也是要給我們一個額度，這

個方向我去努力，配合款的部分，我們看在今年的預算裡面...。

周代表政發：你說好就好了啦，我相信我們這些代表也有辦法啦，配合款公所這個，說起來也是內行的，不用說這些，這樣說好啦？清潔隊長，現在颱風季、水季到了，你的器具有準備嗎？

劉隊長文濱：器具喔？

周代表政發：對，有檢查嗎？不然萬一積水時要抽水這些你有準備嗎？

劉隊長文濱：我們那些水溝如果有哪裡不通的，再麻煩各位代表跟我們說，我們再...。

周代表政發：不是，我是說器具，像抽水馬達、抽水那些設備你有準備嗎？工具要齊全，萬一發生水患風雨大時，鎮民這邊要多幫忙注意一點。

劉隊長文濱：報告代表，器具像馬達那些是屬於建設課，它們有開口合約，發生災害時，他們要出去救災。

周代表政發：不是啊，那些東西你要先準備好啊，清潔隊人員這些要準備好啊，我是這樣跟你講一下...。

劉隊長文濱：清潔隊就是平常就要做水溝的疏通...。

周代表政發：對啦，就像是排水那些，建設課一定沒有人的啊，到時候還是要麻煩清潔隊啊。

劉隊長文濱：像代表你剛說的器具，馬達那些清潔隊是沒有...。

周代表政發：這個有時候你們這公所，最近我這樣看下來，每個人都說這誰的業務、誰的業務，不能這樣，要互相溝通你知道嗎？鎮民他們也不知道啊，萬一發生問題，他們也是跟我一樣想打電話給清潔隊啊，那些工具什麼的，你們自己要準備好，像內部協調是你們自己去協調的，百姓哪裡會知道這東西是放哪裡，對吧？這樣你了解嗎？

劉隊長文濱：是。

周代表政發：行政室主任，我聽說你採購一些東西，我希望這些東西都是

向我們後龍鎮消費的，這樣你了解嗎？

李主任瑤庚：主席、各位與會代表，大家早。鎮長有交代，儘量用在地的。

周代表政發：我這樣跟你講一下你就瞭解了，請坐。主計，上次我跟你講說納骨塔那個，你有沒有報公懲會？因為你是監工單位嘛，對不對？

劉主任佳堯：這個部份，後來我發現一些文件，我們是有請示過，那個部份是不用按照政府採購法去辦理監標。

周代表政發：不用嗎？

劉主任佳堯：對，因為那個部份整個...。

周代表政發：因為我跟你講，我們這些代表有時，你們好像當我們比較沒水準還是怎樣？還是不會？我們有跟你們問的，你們要跟我們答覆一下，看是公文還是什麼？跟我們講一下、知會一下，不然我們一直傻傻在等，我好像等兩三年了，對吧？

劉主任佳堯：下次我改進，因為我後來有發現到相關的文件...。

周代表政發：代表跟你們講的意見，有時候你們要跟我們回覆，不然像這樣開會，開完當做放炮、放屁嗎？要改進啦，好，請坐。政風主任，妳覺得納骨塔上次跟妳講了那麼多，妳有沒有著手下去調查？你看人家台北那個巨蛋。

賴主任亮穎：其實現在是外單位在偵辦，基於偵查不公開...。

周代表政發：妳知道外單位，那妳有沒有下去...，因為妳要提供資料妳知道嗎？

陳代表美雪：妳要協助啊。

賴主任亮穎：可是現在是偵查不公開，所以有些事情是不方便...。

周代表政發：那我問妳，有沒有？

賴主任亮穎：代表，我們這種個案的東西，不方便在議事堂講，而且這個是...。

周代表政發：不是啊，妳講有或沒有就好了啊，我又沒有叫妳講偵查的內

容啊。

賴主任亮穎：請問代表，你要我回答的是什麼問題？

周代表政發：有沒有在偵查，這個協助上級單位說這個認為有稍微好像圖利？

賴主任亮穎：這個他們到底偵辦到...。

周代表政發：那妳有沒有提供資料？有沒有在協助？

賴主任亮穎：他們到底偵辦到什麼程度，我不知道，但是...。

周代表政發：沒有，我現在是問妳個人，當然上面偵辦我哪裡知道，對不對？

賴主任亮穎：那至於代表你所問的，他是不是有跟我們調資料...？

周代表政發：有還是沒有？

賴主任亮穎：都會，他們...。

周代表政發：什麼都會？有或沒有啦？什麼都會。上級到底有沒有跟妳調，不要打太極拳。

賴主任亮穎：有。

周代表政發：有就好啦，我跟妳講，有兩張契約書妳知道嗎？第一張契約書的施工設計藍圖很漂亮，這也可以跟他講啊，他說 5 萬個位置，現在改剩 1 萬 5，對吧？也是差三分之一點多而已嘛，對不對？哪有差這麼多的。第二個契約，契約內容為什麼沒設計藍圖？這就有問題了啊，對吧？這些你都要提供，不要別人問你什麼，你都打太極拳，不要這樣，因為我知道你很優秀，你要升去廉政署了，這個案子辦下去妳就大尾了我不騙妳，後龍人會以妳為榮。

賴主任亮穎：報告代表，關於外單位跟我們要資料，我們還是有義務要提供...。

周代表政發：當然是要提供，我的意思是妳要去協助、要跟他講，如果他沒講妳都不出聲，我看妳蠻精明的啊。

賴主任亮穎：不好意思，另外就是說如果到時候調查結果，如果公所有責任，那我們一定會依法辦理，該追究行政責任的一定會追究，請各位代表放心。

周代表政發：這樣喔？那我們就要對妳有信心了。

賴主任亮穎：謝謝代表。

周代表政發：民政課長，聽了這麼多，那天工作報告我就知道你準備要走了，可是你要交接，舊的納骨塔，你把它想一想、寫一寫，下個人才好接你的民政課長。因為以前，這是過去以前聚福堂那個，那個是程序疏忽，不是實質疏忽啦，你聽懂意思嗎？所以我相信一定有辦法補救這個東西，不要什麼事都說不可能，你去問以前財政課長，那個時候我當代表，那時候我們討那個自來水廠那次，那時候財政課長也說以前的代表，那時我還不是代表，是以前的代表也有講，那個討不回來，後來我說財政課長，我們兩個好好努力，最後復興里橋頭那個土地啊變成我們後龍鎮庫的，所以那時候我們就是有努力，你聽懂嗎？你不能什麼都說沒辦法，當時他們也是跟我說沒辦法，後來我們財政課長很努力，那塊土地討回來變成我們鎮庫的，這樣你了解嗎？你要交接下去，你要走了，我相信你也無心為後龍鎮公所啦，是不是？你跟我講是不是就好，不用跟我說什麼，是不是就好了啦。

劉課長安彬：代表，不能這樣二分法叫我說是不是啊，對不對？我總是要說明一下嘛。

周代表政發：免啦。

劉課長安彬：如果我沒有心的話，我民國 99 年就不會提墊付案，我就不會試圖去徵收，我就不會試圖讓它就地合法，從這一塊我們努力的過程裡面，我們一開始也在做，不要用二分法去問是不是、有沒有...

周代表政發：不會啦，我不會取決中間的啦，我是會取決你前後的，你看我也認為你很優秀啊，所以希望你延續下去好嗎？因為我現在

跟你講太多，你也剩短短的時間而已，好啦，請坐。

劉課長安彬：謝謝代表。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謝代表(海山)。

謝代表海山：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建設課，我之前常跟你講蓄水池的問題，因為那個高層剛好在藝術家跟那個水溝平行的，所以昨天才下這樣的雨而已，那邊的里民就又在反應了，又淹水了，因為那個蓄水池上次重劃之後是給鎮公所管理，那之前都是我在做里長，我都有在注意這塊，因為只要下雨水門沒開就會淹水，我相信你們也沒注意到，因為裡面雜草叢生，我相信你去看都看得到，之前有一次消防局要來做臨時的演練，可能有去整理一下，之後就都沒有了，草馬上又長高了，所以說那個蓄水池上次我也跟你建議過了，到底你是要怎麼處理？那個蓄水池至少也要給它弄乾淨，水門去買個鎖把它鎖起來，我相信那天你有去開，你去開你就知道了，去轉那個是很累人的，我去轉過不下二十次，因為每一次下雨天要通報，我就想說我乾脆自己來比較快，因為它的地形地勢到藝術家的高層剛剛好，我們後龍大庄也只有藝術家那邊有地下室而已，那是好在住戶它們自己自治會做的太好了，它們現在都自己準備馬達，他說你們公所靠不住，等你們馬達拿來已經淹了，所以它們之前就先買了，不敢靠公所的。你看這幾天下的雨，我通知你去開水門，不然可能又要淹了。

劉課長威廷：那個滯洪池的部分，我們會納入今年清淤的開口合約裡面去處理。

謝代表海山：對啦，那個一定要趕緊處理的，因為她那個高層剛好在藝術家跟那個水溝平行的，所以那邊只要水門沒開，藝術家那邊就會淹了，這點再拜託你。再來，清潔隊長，我跟你報告，它們現在在做中山路這個汙水的，它們施工快完了，它們主任今天有打電話給我，他說中山路這些水溝他今天好像進來了，他早上有打電話給我，今天要開始清那些淤泥，因為他

們施工所抽起來的水，多少會帶點沙子，而且他灌漿用的器具可能也有洗，所以會流到中山路這邊，因為我們中山路有個敗筆，中山路這條水溝是在民國 30 幾年、雙層的，下面是灌溉的、上面是集雨水，這條當初我當里長時也曾建議好幾次重做，我們公所前面整排都是啊，我們公所這邊好像沒有水溝？有水溝嗎？我記得好像沒有？

朱鎮長秋隆：在對面那邊。

謝代表海山：對啊，因為水溝他這是雙層的，以前舊式都做雙層的，一層集雨水用，還有一層是以前…。

呂代表中慶：他那個是一層汗水、一層雨水。

謝代表海山：不是不是，汗水不是一層，汗水是另外的，這邊的水路我很了解，因為在 161 巷成功路這邊，他有兩條是水利溝不屬於公所管理，說要清它們也不跟你清。

劉隊長文濱：那個我們都有去清過。

謝代表海山：你們有去清我知道，我都有叫你們去清，不過那兩條水溝又不能蓋蓋子，水溝蓋都被偷光，所以現在汗水都流到這兩條，這兩條一條流過光華路、民族路那邊，那這邊是流到那去，水都倒頭走，在維真街那邊水也都倒頭走，正常來講應該要流到中山路來，但它不是，它是流到民族路去，流到成功路再轉流到民族路去，你看它水源怎麼流，很亂啦。又因為高層的問題，以前做水路，以前的地勢低，我們這條中山路又把它做高起來，這以前都是田嘛，它現在要應付我說要開到光華路這邊的汗水進來，高層不夠，不夠沒關係，現在改這樣沒有錯，不過最主要是你要常常在下雨天之前去巡、去看，當然現在的里長有在巡，如果沒淹水都還好，如果淹水了就麻煩了。尤其從今天開始它們要去清那些水溝，我們清潔隊是不是該派人去看看，看他怎麼清、有沒有清乾淨？

劉隊長文濱：他今天就在清了？

謝代表海山：他們主任早上有打電話給我，因為它們的管通了嘛，它們現

在只差人孔蓋，可能開始要收了，所以可能今年度會完工，我有跟它們說你們做沒關係，不過做完所有的水溝都要弄，這個它今天開始在清了。

劉隊長文濱：這個我要怎麼連絡他？

謝代表海山：我會後再把電話給你，這個再麻煩你。

劉隊長文濱：謝謝代表。

蔡主席易謀：請呂代表(中慶)。

呂代表中慶：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本席想請教農業課長，這陣子下鄉，這次是水利看轉做的，不是每次都刁難民眾啦，例如就像一個馬達工寮，種了一排芋頭，種了兩三顆南瓜、冬瓜，就把人家扣一釐地，東扣西扣，說什麼三年申報不實，說要令民眾三年不得，希望這種事能稍微斟酌一下，不要讓那些農民哇哇叫好嗎？希望很多一點點像馬達工寮，他要怎麼去申報這一釐的馬達工寮？而且這個馬達工寮也不到一釐地，對吧？下次看轉做時大家再去研究看看，好嗎？

馬課長華君：好，謝謝代表。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鎮公所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魏代表(水樹)。

魏代表水樹：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及各代表同仁，大家好。首先請教農業課長，我們呂代表(中慶)有講，第一期的已經去勘查了，我有聽說第二期的有哪個地方可以再轉做嗎？轉做播什麼種可以有補助？這麼好的優惠妳也要讓我們代表知道一下。

馬課長華君：好，那我就到時候給每位代表一份。

魏代表水樹：到時候妳就發個文給我們。

馬課長華君：好，謝謝代表。

魏代表水樹：接下來民政課長，剛剛大家都在講納骨塔，你也要走了，我只是想問一下我們的聚福堂自民國 99 年、100 年給法院封掉了？

劉課長安彬：是。

魏代表水樹：都不能進入，那麼我請問課長，可以去寄放嗎？

劉課長安彬：這邊跟代表報告，如果去寄放被縣政府查到了，可能是 90 萬起跳。

魏代表水樹：這樣啊，這樣就不行了啦。好，那我知道了，那有沒有人寄放？

劉課長安彬：目前唯一寄放的就是當初有縣政府核准，就是我們委外還沒到期，現在撿骨把它放進去的。

魏代表水樹：好啦，謝謝，請坐。鎮長，你上任時說這個聚福堂要釐清什麼的，百姓公也幫忙弄這塊地，這些你有說我也曾聽過，你有心要把聚福堂弄清楚嗎？

朱鎮長秋隆：跟代表報告，我前兩天跟王主任委員，就是榮譽主任委員王福萬，之前他們有說過要把聚福堂裡面土地的持分收購贈送給公所。大概在一個月前，我也去百姓公找主任委員，包括榮譽主任委員也都在那邊、一些委員也都在，他說它們要開完委員會後，才能把那些持分土地贈送給公所，為什麼公所要它們贈送那些持分土地，是因為我們聚福堂有一部分坐落的土地並沒有在我們後龍鎮的土地裡面，我現在進行的方向就是要讓聚福堂能夠合法，要讓聚福堂合法程序有幾個，第一個就是要先拿到土地所有權，雖然是持分的，但我們可以透過共有物分割、強制分割，來取得聚福堂底下這塊土地，變成單獨所有，變成單獨所有了之後，我們土地還可以申請更正編定為殯葬用地，更正編定完之後，我們聚福堂的外觀才能依補造的方式來處理，我的努力方向是把聚福堂能夠處理到一個合法的階段…。

魏代表水樹：好啦，鎮長不用說了，我知道你很有心，但是要加快腳步，不能一拖再拖了，最重要的就是趕緊把聚福堂處理好，快點就對了啦。

朱鎮長秋隆：正在積極辦理。

魏代表水樹：多花點心思啦，謝謝。

朱鎮長秋隆：謝謝。

魏代表水樹：清潔隊長，我們現在清潔隊還有八百壯士在除草嗎？

劉隊長文濱：現在沒有八百壯士了，不過我們有那些喝酒沒錢繳罰單的服勞動役，有這些啦。

魏代表水樹：我跟隊長報告一下，因為我們頂東路那條，要往高鐵一路還是新港一路那邊，草都快長到馬路了，很危險，現在天氣熱有時候會有蛇藏在裡面，麻煩快去處理一下。

劉隊長文濱：好，我再去看看。

魏代表水樹：好，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鎮政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王代表(木林)。

王代表木林：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及各代表同仁，大家好。建設課長，我們 119 線跟台 6 線那個路樹啊，已經跟課長講不止一次了，都已經長到路中間了，為什麼這些都有養護單位的，怎麼都只有除草？樹都不用管？都長到路中央來了。像上面一點的多可惡你知道嗎？砍樹砍完，它們載樹去賣，我問他為什麼樹木都只砍大支的，小支的怎麼不砍？他說砍小支的要幹嘛，大支的才能賣錢，小支的不能賣錢，整個都沒弄好，你現在再連繫縣政府，他來我再幫你監工，你看他弄的台 6 線、119 線，那個路不弄行嗎？

劉課長威廷：那我再...。

王代表木林：我們那邊都是大台的遊覽車，有一個寬展修理廠，一些大台的遊覽車、拖車都是去那邊，所以說很危險，路本身又小條，所以這個課長再麻煩你看什麼時後先來整理一下，謝謝。

劉課長威廷：我再跟縣府反應。

王代表木林：清潔隊長，你現在來接清潔隊長，應該有比當初接社會課長還積極了吧？所以你有好的表現，我們這些代表一定要好好嘉勉一下，所以你要繼續加油努力，跟你反應的事情你都會馬

上去處理，感謝你，謝謝。

劉隊長文濱：謝謝代表。

王代表木林：對了，那個水溝有去看嗎？

劉隊長文濱：什麼水溝？你講的那個喔？整理好了啊。

王代表木林：嗯，那很好，謝謝。

花副主席麗卿：請問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蔡主席(易謀)。

蔡主席易謀：鎮長，你說我們這個納骨塔，前任鎮長跟它簽的我們也不能說什麼，但是我跟你講真的，依照我們鎮公所改 BOT 第一項我們可以跟它們重啟談判，我們的權利金要多少？因為它沒照原本的設計藍圖，所以我們就可以跟它重啟談判。若重啟談判不成，我們可以對它們勒令停工，你有權力叫他停工，他再去訴願，並不是我們都拿他沒輒，隨便他怎麼搞，鎮長，為什麼我說這件事真的很嚴重，因為今天你當鎮長、我當主席，在我們任內讓它通過鐵皮屋納骨塔，全省沒人用鐵皮屋納骨塔，真的是世界奇觀！我去參觀彰化市的納骨塔，她們的造價 9700 多萬，蓋五樓建築物，蓋得很漂亮像五星級大飯店，我們的總造價多少？沒有一個明確數字，權利金多少？沒有一個明確數字，然後他做起來之後，他說你叫它更改，更改之後它到底是要賣多少錢？也沒一個數字，全部都沒有。我跟你講的，你叫他今天來跟我們開會在講，因為這間鐵皮屋納骨塔如果讓它蓋成了，我跟你講，以後我們都不用選了，我現在就可以跟你講，鎮長任內通過鐵皮屋納骨塔，到底鎮長跟主席是拿了多少？我講真的，你心裡聽了也想笑，鎮民會怎麼想？抱著自己祖先的骨灰到那邊，看到鐵皮屋你放得下去嗎？你有想過這個問題嗎？那是我們的恥辱耶，在我們臉上烙字耶，你自己去想它的總造價到底是多少？上次他拿報表給我們看，我們整群代表在開會說 1 億 8000 多萬，總造價 1 億 8000 多萬！叫他去參觀一下彰化市，人家花 9000 多萬蓋得多漂亮？我們這群代表都去看過，人家蓋什麼樣、我們蓋什麼樣，總造價它到底是多少？對吧，主秘你也要去關心這件事

啊，它的總造價到底多少？它的回饋金是多少？權利金要怎麼分配？我們公所拿多少？它們拿多少？然後，他要改善到什麼程度，藍圖要給我們，它如果不改善到這種程度，我們可以對它勒令停工，勒令停工他再去工程訴願委員會提起行政訴訟說他要復工，並不是像你講的都沒辦法啊，鄭家定把公所簽給別人，我們公所不就變成別人的？如果照你講的，鄭家定簽什麼我們就要接什麼了啊，不是這樣子的耶，鄭家定要把你老婆簽給別人你要嗎？不可能嘛，他不代表後龍鎮嘛。我們兩個是現任的執政者，我們是代表後龍鎮嘛，我們要去跟對方講話嘛，我們不能出賣我們後龍人啊，你跟我都是後龍人耶，我們自己摸著良心，活人、死人都是後龍人，為什麼我們後龍人會這麼沒尊嚴？把我們後龍人放在鐵皮屋，我那天為什麼開會這麼生氣當場飆三字經？我們那麼沒尊嚴？我們死去的祖先要把他們放在鐵皮屋？你要怎麼對得起自己良心？你自己捫心自問嘛，這是多重要的事情，生死是大事耶，後龍人死後要去放鐵皮屋？我們的前任鎮長把金雞母簽給財團，然後我們要照單全收，沒這道理啦！我那天也有去問律師啦，我們現在有三個步驟可以做，我堅持不做這些步驟，我做了這些步驟只會讓你難堪啦，我可以發動百姓去丟雞蛋，我們不要鐵皮屋納骨塔、叫記者來採訪、然後我會去地檢署按鈴申告，這樣搞大家就臭了，我問律師，他說主席你做這些事都沒違法，因為你看不下去。但我為什麼不做這些事情？我的意思是逼他來談判桌，說不攏就叫他停工，你們公所要有氣魄一點，給它勒令停工！不然以後你跟我就準備去住鐵皮屋了，10 年的 BOT，我們也不一定能活 10 年，我們的長輩也不一定還能活 10 年耶，這是多重要的事！我覺得每件事都含含糊糊，這是我們的一等大事耶！我們這群人都是同朝為官，我們是後龍的執政者，我們居然漠視這種事讓它發生！以後我們要怎麼對子孫交代？像王代表講的啊，搬一個鐵櫃去山上放也比這個好，真的太扯了啊！鎮長我跟你講三個步驟，第一，你叫他把藍圖送到代表會來給我們看，它的設計更改藍圖改成

怎樣。他的回饋金發放比例多少？它的總造價多少？他何時能完竣？他完竣應該是要民國 103 年 4 月 20 日就應該完工了喔，現在是民國 104 年 5 月 30 日了喔，已經超過一年一個月了。他到現在還沒完竣，沒完工他的罰則是什麼你也沒有啊，也沒停工啊，你自己想，那天為何我會氣到飆他髒話，他從頭到尾都在裝瘋賣傻啊，他有沒有跟你講他的總造價多少？鎮長，你知道總造價多少嗎？

朱鎮長秋隆：知道。

蔡主席易謀：多少？

朱鎮長秋隆：大概 1 億 3000 萬。

蔡主席易謀：1 億 3000 萬，人家花 9700 萬蓋得多漂亮，我們蓋那什麼樣？

朱鎮長秋隆：不是啦，他那個不單只是建物的部分而已…。

蔡主席易謀：我知道！

朱鎮長秋隆：還包含了裡面全部的設備…。

蔡主席易謀：我知道！我跟你講，包括裡面的格位才是真的好賺，我有去問過了，它造價總共 1 億 3000 萬，我們這些代表去參觀人家才花 9700 萬，人家建 2 公頃，我們的才 1 公頃嘛，1 公頃 1 億 3000 萬它是怎麼花的？叫他圖給我，我叫人家來查嘛，為什麼他要花到 1 億 3000 萬，總造價 1 億 3000 萬現在知道了。現在他的回饋金要怎麼發放？

朱鎮長秋隆：所以要跟主席報告的就是，你剛講的四個重點，就是他建築物本身的部分，人家稱說鐵皮屋，鐵皮屋是我們自己在講的，我們針對這個部份，牆壁的部分希望它能改善，改善到比較能夠耐久的，那天廠商也有講說要改成磚牆的，屋頂的部分本來是平蓋式的，為什麼要作成平蓋式的是因為以後還可以增建 2 樓，所以他沒做屋頂，不然如果做屋頂以後要增建 2 樓還要拆掉比較浪費，所以他才沒做屋頂，才把屋頂做成平蓋式，但是主席認為平蓋式不好看、不夠莊嚴，應該要有屋頂，所以我責成他屋頂的部分要處理妥善，這個它也同意，

再來一點就是他回饋金的部分，我們之前通過的是 12%，我要跟它重啟談判，要求回饋金再增加，增加的程度要能讓我們滿意，這個部份我會跟它重啟談判，這個目前已經在談了，因為那天主席很生氣，後來我就不敢勞煩主席再過來開會，我還叫廠商來開過兩次會，針對後續主席所講的這些東西應該怎麼處理，我把他們叫過來，包括售價的問題要讓我們代表會同意啊，再來就是回饋金的比例應該要多少？這就是廠商應該要提出他該有的良心，我們應該要求到多少，所以這些部份我們都陸續在溝通。

蔡主席易謀：鎮長，我跟你講坦白的啦，你講的 1 億 3000 萬到底是怎麼花的？蓋三個鐵皮屋要花到 1 億 3000 萬，你自己去彰化市看，我們去參觀一下別人的，再比較一下自己的，我們都有錄影回來，為什麼我帶他們去看，人家花 9000 多萬蓋的樣子，我們花 1 億多我們蓋什麼樣子，這個廠商是阿斯巴拉嗎？要凹我們嗎？我們後龍鎮就已經夠窮了還被凹，對吧？他 1 億 3000 萬要蓋什麼樣子，他總造價多少嘛，然後你講的回饋金 12%，好啦，蓋三間鐵皮我，我們跟它拿 12%，他拿 88% 啦，1 萬 5000 個位置，一個位置平均賣 4 萬元，賣 6 億啦，有這種道理嗎？前鎮長鄭家定簽什麼你都照單全收，鄭家定沒那麼大啦，一起來去給它提告啦！一起去按鈴提告鄭家定圖利啦！叫新聞記者來採訪啦！我們也可以帶百姓去給它丟雞蛋啦，我們不要鐵皮屋納骨塔啦。鎮長，我不要做這些動做，是想給你台階...

朱鎮長秋隆：我知道。

蔡主席易謀：如果這件事重啟談判不成，廠商講沒辦法，你也不對他勒令停工的話，我跟你講，我會帶百姓去包圍、去丟雞蛋、開記者會、去地檢署按鈴申告！我不相信世界上有這麼不公平的事啦！在後龍蓋三間鐵皮屋要我們照單全收，沒這種事啦！不可能答應啦！要怎麼對後龍的長輩、祖先交代？7000 多個死人耶，現在放在聚福堂納骨塔那邊，要怎麼對這些人交代？

這個是什麼笑話。

朱鎮長秋隆：所以我們就是要叫他改善嘛，這個部份就是要照我們所講的來改善啊。

陳代表美雪：這要怎麼改善？

朱鎮長秋隆：不是啊，現在代表你們說要那個，好啊，如果行政程序走下去，叫他全部拆掉，看要怎麼處理啊...。

蔡主席易謀：鎮長，我跟你講坦白的，你可以叫他停工啦，大家來互告啦，來行政訴訟啊，我一定敢跟他拼啦！沒那麼扯的事啦，蓋三間鐵皮屋總造價 1 億 3000 萬，打死我都不相信。

朱鎮長秋隆：主席，我自己本身不能做這種事，不能這樣做，我們跟他重啟談判，談不攏我們再來處理這個問題。就像柯 P 跟趙藤雄一樣，那是趙藤雄太硬不跟柯 P 講，如果要講早就談好了啦，你看人家的文創，那個沒在經營了對吧？說到底就是你的善意要出來啊，對不對？我總不能說他蓋一蓋我叫他全部弄掉重來，現在所有的損失誰要處理啊？

蔡主席易謀：鎮長，我說給你聽啦，沒關係啦，叫他再來談啦，叫他重送藍圖來啦，我說的要求是先送藍圖來、重談回饋金的比例發放、再來就是它的總造價叫他給我寫出來，全部總共花多少錢，我跟你講我要這些數字，然後我要拿這些數字去核對，如果數字核對不成，我要給他鐵當，不然我就要提告，要搞大家來搞嘛，我們代表會是要維護鎮民的權利，我們是代表後龍多數的民意，我們要維護鎮民我們沒有錯！

朱鎮長秋隆：我知道，我現在也是在維護鎮民的權益，我也是為了這個啊。因為前任的做成這樣，我要去收尾，我收尾要好好處理，不可以讓鎮民受到損害，讓我們鎮民覺得收尾收得還不錯，我現在只能這樣做而已啊，我總不能還沒做之前就先輸一把了，這樣要怎麼交代，不能交代啊，對吧？

蔡主席易謀：還有他的完工日期是去年的四月底耶！

朱鎮長秋隆：民政課，那個罰了多少錢？

劉課長安彬：190 幾萬。

陳代表美雪：錢拿到了嗎？重點是錢拿到了嗎？

朱鎮長秋隆：還沒拿到。

陳代表美雪：對啊。

劉課長安彬：還在訴訟。

朱鎮長秋隆：我們東西都送過去了。

蔡主席易謀：我們要對他罰錢，他就跟我們訴訟，那我們要對他停工，要訴訟大家來訴訟嘛。

朱鎮長秋隆：這個部份我會叫他們...，逾期是事實，他不是說要那個，他是認為我們算的工期、天數有誤，所以他提公審會...。

劉課長安彬：我們是提強制執行，他不服提異議，因為我們是公墓基金，我們超支併結算取得 2 萬多塊錢之後，我們要移送法院，我們會依照法院的程序來辦理。

朱鎮長秋隆：我現在都走這種了。

周代表政發：送了沒有？

朱鎮長秋隆：送了啦。

劉課長安彬：我們強制執行在一個月前已經送了，後來他在 20 天裡提異議，我們上個禮拜也打電話去法院問現在處理的情形怎樣，法院在禮拜一的時候，我們有收到法院要我們繳 2 萬多塊的訴訟費用，我們現在已經簽辦完成，按照做業程序要把那個錢提交到法院，按程序來辦理。

朱鎮長秋隆：走正常的程序去討那些錢啦，他現在就提那個，好啊，那我們就法院見。

陳代表美雪：我覺得這間廠商有夠皮的啦，說一套做一套。

蔡主席易謀：鎮長，我講給你聽啦，我要麻煩你，第一項它更改後的藍圖看能不能送到代表會來給我們看？讓我們了解，不要讓我們一問三不知。再一項就是它的總造價，看總共花多少錢、價格

分析表送一份給我，我拿去給專業的精算。再一項他權利金的分配發放到他 BOT 做完 10 年，他可以拿多少錢？我們可以拿多少錢？叫他弄個財務分析表給我...。

朱鎮長秋隆：那個比例就是我們要重啟談判的問題...。

蔡主席易謀：重啟談判它如果說不要，你當鎮長我麻煩你跟他講...。

朱鎮長秋隆：我知道、我知道。

蔡主席易謀：你要有 Guys！

朱鎮長秋隆：我知道、我知道。

蔡主席易謀：你如果不給他停工，我跟你講，我會照我剛跟你說的那三件事去做，我會帶百姓去抗議、我會開記者會、我會去按鈴申告！如果你想幫廠商，到時候連你跟鄭家定一起告下去，我講真的！

朱鎮長秋隆：我一定首當其衝，不要講鄭家定、鄭家定現在已經卸任了，現在主事者是我。

蔡主席易謀：這件事情真的太扯啦！

朱鎮長秋隆：是啦，我知道，所以這個部份我們一定要導正，公平正義原則一定要找回來，我知道啦，因為之前通過這樣，我們要再重來這樣子，當然一定要重啟談判...。

蔡主席易謀：我跟你講，如果你跟他重啟談判，也可以通知我們代表，我們也要去列席...。

朱鎮長秋隆：之前兩次我也都有通知啊。

蔡主席易謀：光聽他講話就想揍他了啦！

朱鎮長秋隆：我是想說主席這麼生氣，在會議上那麼生氣，我在私底下跟他講，也不是說私底下啦，就是叫他們來當面講，我就是提了兩個、後續再提兩個，不是喔三個，就是欄杆的部分一定修正這第一個，第二個就是回饋金的部分要修正，再來就是我們的塔位售價這三項，尤其售價最重要，也是我們代表最關心的，再來那個回饋金的比例也是我們最關心的。他的投

資額沒那麼多，當然我們回饋金的比例一定要提高上來啊，所以這個部份，我們會再來跟廠商談這個問題，跟主席報告，這個我會好好做啦，因為這前朝所留下來的，我也要為所有鎮民的權益來著想，我跟主席一樣意思，我們都是為鎮民的利益來著想，我希望它們要提高，不要說還沒做我們就先輸一半了，這樣我們做事反而被罵。

蔡主席易謀：反正我跟你講的這三件事，麻煩你記起來啦，他總造價多少啦、他更改後的藍圖給我們啦、然後他權利金要談判的時候我們來談判沒關係啦，我們講事實的啦，如果真的談不攏你要叫他們停工啦，如果不勒令停工，就像我剛講的一樣，到時候別說主席怎麼帶人去丟雞蛋、包圍，我們不要鐵皮屋啦，我們那天也跟他講得很白啦。

朱鎮長秋隆：他已經同意要改善了啦，我們跟他講的也是兩種啊，牆壁一定要改磚牆、屋頂要蓋出來啊，這是他當場答應我們的，那天我們也達成共識，這些東西都要做出來…。

蔡主席易謀：好啦，反正到時候你們要談判的時候再叫我們去啦。

朱鎮長秋隆：好啦。

花副主席麗卿：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鎮長，你一直講說要符合，你剛講的，我從頭到尾聽起來就是你一直附和廠商，不是要求廠商你知道嗎？

朱鎮長秋隆：我在要求廠商啊，我沒有要求他嗎？

陳代表美雪：你說你跟廠商談，我是希望不要像台北的柯 P 一樣在搞密會，我是希望你不要做到這點…。

朱鎮長秋隆：我都有做會議記錄喔。

陳代表美雪：再來，你不覺得這個廠商很皮嗎？去年這個時候我還記得很清楚，開定期會，我組一個專案，李銘倫組的針對這個專案，但廠商不來，所以我希望白紙黑字，我們對這個納骨塔有疑問嘛，要叫他先暫時停工嘛，將條件都談妥，像你剛講的要求要白紙黑字寫清楚，不然他皮皮的，你講你的、他做他的，

到後來你就要硬著頭皮接受，你不覺得這廠商就是這樣的人嗎？

朱鎮長秋隆：不會，我的做法不會這樣子。

陳代表美雪：怎麼不會？不然為什麼去年組專案連人都沒到？

朱鎮長秋隆：不會啦，我的做法不會這樣子。

陳代表美雪：你連坑聲都沒有，還說不會。

朱鎮長秋隆：我們現在公所的做法跟之前不一樣了。

陳代表美雪：我也希望不一樣啦，照你這樣說，我們不就要含著眼淚來接受他的那個？好啦，反正臭名不是我們來擔，都有會議記錄了，沒關係，到時候再那個啦。

朱鎮長秋隆：謝謝代表。

陳代表美雪：我請問一下馬課長，這幾天颱風雨下那麼大，有沒有去看一下我們的瓜農有沒有怎樣？

馬課長華君：那個相關的都回報縣府了。

陳代表美雪：有啦？那西瓜呢？

馬課長華君：西瓜可能再一、兩天，我現在都有去看。

陳代表美雪：這樣喔，農民真的很辛苦啦，整個都已經泡湯了、血汗錢都泡湯了，希望妳能夠協助農民，看怎麼爭取，多多少少也好啦。還有一點，特做，很多農民都不曉得，什麼叫特做？我希望挪個經費做個大壁報，把它印出來，什麼屬於特做、有補助，希望這樣好嗎？

馬課長華君：好。

陳代表美雪：然後多鼓勵啦。像現在已經人口老化，很多年輕人都不在鄉下，都是一些老人在種田，所以一樣我希望能做個宣傳，讓一些年輕人回鄉，用小地主大佃農的方式鼓勵他們，多多宣導一下好嗎？

馬課長華君：好。

陳代表美雪：因為很多老人家不曉得，怕跟人家打契約，怕發生像以前三七五減租，所以很多老人都不曉得，希望由我們政府單位來背書，妳聽懂我的意思嗎？好好宣導，很多農民都不曉得啊，什麼叫小地主大佃農？什麼叫特做？我是希望由我們農政單位好好的來輔導、宣導好嗎？我知道妳很辛苦。

馬課長華君：好，謝謝代表。

陳代表美雪：社會課，我從頭到尾都一直看妳妳知道嗎？妳今天好像特別漂亮，我請教一下，妳那個游泳池現在已經委外經營了對不對？那預計哪時候開放呢？

邱課長詒絜：主席、鎮長、各位代表，大家早。我們今年在 5 月 1 日的時候，廠商已經把訓練池跟標準池都注滿水正式開放了。

陳代表美雪：正式開放了？那我問妳一下，水質如何？

邱課長詒絜：這個水質的部分，因為我們今年 5 月初的時候，剛開始開放那個衛生局就已經有來抽檢過了，這個部份都是有符合規定的。

陳代表美雪：有符合規定喔？嗯，不要再讓民眾反應裡面的水質髒兮兮的了，我跟妳講，尤其是我有看到第四個墊付案喔，我們可能會考慮一下。然後使用率呢？像去年民眾也是有反應，講坦白一點，妳如果好好的監督廠商，不然我們後龍花那麼多錢，結果使用率不到兩三成，都跑到哪邊去妳知道嗎？都跑到苗栗、竹南、頭份，我常在想會不會是民營的人家比較注重，我希望課長拿出妳的魄力，因為廠商來標的話，可能也有後面的壓力我知道，但是我希望妳拿出魄力，好好的監督，不要讓游泳池放任他髒兮兮的，不要再有這種臭名出來了好嗎？謝謝。建設課長，我問你一下，現在我們 126 線已經淨空了對不對？我希望水尾、外埔、灣寶的苗栗客運到衛生所的有沒有設站？

劉課長威廷：報告代表，他們之前開會有同意要在那邊設站，但可能還沒有...

陳代表美雪：這個會我好像有參加，但是遲遲就是沒有去動做、沒有去設耶，因為現在配合跑衛生所的都是一些老人家，現在只能到福興餐廳這邊下車，再用走的走到漁會信用部去，然後再爬坡上去經過馬路，不是很危險嗎？

劉課長威廷：關於路線它們應該是要配合高鐵那邊，到時候高鐵開通再一起更改路線啦，因為它們半年內只能更改一次路線。

陳代表美雪：問題是高鐵如果不開通呢？那這些老人家就沒辦法那個了嗎？

劉課長威廷：他們有一起送計畫去監理所那邊。

陳代表美雪：我跟你講，至少尤其是早上這個時段，叫苗栗客運一定要先那個，有些老人都還一拐一拐的走過去，而且還要經過外環道，真的很危險啦！鎮長，我跟你建議這樣，因為既然你 126 線不淨空市場不行，會影響交通，當時你在講我也是一個納悶，我們常在講，因為這只是一個時段而已，一個早上而已，但是呢如果要一起規劃的話，連同秀水、水尾、外埔是不是要從梅芬旅社這邊來，再繞到外環道在衛生所這邊設一個站，再經過燦坤這邊繞回福興餐廳這邊，不是很方便嗎？為什麼都不設站？要讓老人家從福興走那麼遠過馬路去，我希望公所好好的來規畫這個路線，讓老人家能夠方便，這個要趕快做喔，不要說還要等高鐵，高鐵什麼時候要通還不知道，高鐵如果不通不就都不用那個了？爭取一下啦！因為我知道這些客運的載老人家載到很生氣啦，當做在載石頭，但這本來就是他們的福利啊，是不是？所以那些老人家不高興才在反應。有些老人家是好在有外勞可以幫忙推，不然看要怎麼辦？很不方便耶，好不好？重長計議一下，跟苗栗客運反應一下，鎮長、課長努力一下啦。

朱鎮長秋隆：跟代表報告，這案件我有跟客運溝通過了，客運一直針對說我們希望它能轉到衛生所前面這邊，這邊有設一個站，他一直認為我們這邊已經有一個站牌，另一邊再設一個，雙邊站牌離的太近，它一直在強調這個部份，我有跟課長、主秘及客運一直爭取在衛生所設站，要跟代表報告的就是，如果客

運這個部份我們再跟他爭取，如果說妳那邊有需要來這邊的，還是有固定時間的，我們的愛心專車也可以利用。

陳代表美雪：問題是愛心專車是一個禮拜一天在這、一天在那…。

朱鎮長秋隆：我們那個可以調整啊。

陳代表美雪：那這樣就麻煩了啦，再來我跟你說喔鎮長，你也可以跟苗栗客運講啊，不要讓它圖利大千後龍診所，為什麼後龍公所不停要停在那邊，我們可以很合理的懷疑啊，是不是？

朱鎮長秋隆：他就是這樣繞，如果要改那樣繞的話，他說會浪費很多乘客的時間，那我們再爭取啦代表。

陳代表美雪：鎮長，我跟你講啦，我知道你在當主席的時候，你為了選鎮長也不好意思得罪這些高層的人啊，所以你當主席的時候有比較軟弱，我希望你當上鎮長之後，拿出你的魄力，讓後龍有不一樣的前景，我相信你，好嗎？要努力。

朱鎮長秋隆：謝謝代表。

陳代表美雪：課長，我知道你很優秀，我上次有遇到你師傅，我也有跟他講說他交出來的弟子不錯，很認真，辛苦了。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鎮政還有沒有什麼意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財政課長，我問妳一下，現在我們財源怎樣？應該薪水發的出來吧？

梁課長麗真：可以。

陳代表美雪：還有我們高鐵已經設立了，然後稅金應該有增加吧？

梁課長麗真：有。

陳代表美雪：應該比較寬鬆了吧？好啦，那好好的努力。鎮長，我問你，你也知道當初在當主席的時候，也有提到高鐵區的路燈啊，千萬不能接喔，我絕對反對接回來喔！不能從縣政府手上接回來喔，這個爛攤子絕對不能接。

朱鎮長秋隆：沒有接啦。

陳代表美雪：絕對不能接喔！

朱鎮長秋隆：他就硬要你接，我們就硬是不接！

陳代表美雪：對對對，不要接！跟她說我們代表會全部都反對。光是那些路燈不知道要花多少。

朱鎮長秋隆：他用三年跟你引誘啦，我估算起來光是路燈的維護費用一年要 1200 萬才夠，我不敢接啦，接了三年過後就不知道怎麼處理了。

陳代表美雪：我們目前現在兩個月繳一次電費嘛，差不多繳多少？

梁課長麗真：報告代表，一個月一百萬。

陳代表美雪：啊!?

梁課長麗真：路燈一個月一百萬。

陳代表美雪：以前才 70 幾萬，現在要 100 萬了？從好幾年前就禁止增設路燈了，為什麼現在電費反而有增無減？

朱鎮長秋隆：這兩年來差不多就是一年 1200 萬左右了，所以才說禁止增設路燈的原因就是在這。

陳代表美雪：我跟你講啦，不是不要增設，設置路燈的人要叫他認養，每年叫他認養最低 7000 元，加減不無小補，你也知道現今社會太多吸食毒品的，導致兒童夜間出入很危險，我希望真正做到有需要路燈的在好好的那個，真的課長，不能說把它否定掉，完全沒有路燈，一定要設，但是就是設在最危險的路段，一定有需要的才設，沒有需要的就不要設，要好好的把關，不要淪為戶燈，因為現在很多治安死角，沒有路燈真的很危險。再來就是能不能儘量在路燈設置多的大馬路上，就像照明設備一樣用感應的，有辦法嗎？尤其是像鄉下的山路用感應的就好了嘛，不用每盞都那麼亮點在那。

劉課長威廷：因為我們目前路燈是用跟台電包燈的方式，所以其實你用感應也是一樣的電費。

陳代表美雪：是喔，你說用包的，那怎麼電費會增加？

劉課長威廷：他之前有兩次調漲，我們的路燈就有受到影響，所以增加電費。

陳代表美雪：他現在用包的，那如果我們再增設不就要再算一盞加多少錢？

劉課長威廷：對。

朱鎮長秋隆：可能我們會重啟 LED 燈的更換，如果有更換好的話，我們的電費就能降低下來，現在縣政府那邊好像已經報上去了。

陳代表美雪：這樣喔，現在新增設的一定要用 LED 燈，儘量開源節流啦！好，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於公所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的話我跟鎮長講一下，我這次總質詢就是要跟你講就是，我們強烈表達對於納骨塔的關心及反對，大家同朝為官，保護百姓、造福百姓是我們的天職，我們都是靠選民選票選出來的，我真的對這件事情很不高興，肥了財團苦了百姓，讓那個財團賺很多錢，然後蓋一間鐵皮屋給我們住，我是覺得很扯啦，我們這些代表同仁大家同朝為官，我也很榮幸與你同朝為官，但是我真的是覺得這件事情太扯了！三年前我去抗議風車，我被抓到法院，我跟法官講，法官你知道那支風車設下去，方圓兩公里的土地都沒有價值嗎？法官問說為什麼我要去抗議？我說我要保護百姓的財產，因為我是民意代表，保護百姓是我的天職，法官說我是一個好的民意代表，判我無罪。真的我們都是百姓選出來的，所以我們要保護百姓、造福百姓那是我們的天職，我們沒有錯。我們要保護我們的選民，鎮長你下次也要競選連任，其實這件事情拜託你，真的要審慎、用心，這真的是大事件！你鎮長任內或我主席任內、我們這些代表任內的大事件啦，拜託各位一級主管，這件事真的是很重要，我們代表會強烈反對是因為真的造的太爛了，不然我們不會這麼生氣啦！各位代表如果沒有意見的話，今天早上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4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三）12 時 05 分。

第五次會議

時 間：民國 104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5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蔡主席易謀、花副主席麗卿、呂代表中慶、王代表光松、謝代表海山、周代表政發、魏代表水樹、林代表朝通、陳代表美雪、陳代表國忠、王代表木林。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陳進來、民政課員李易修、建設課課長劉威廷、財政課長梁麗真、農業課課長馬華君、人事室主任彭富安、主計室主任劉佳堯、行政室主任李瑤庚、清潔隊隊長劉文濱、政風室主任賴亮穎、圖書館管理員賴玉華、市場管理員莊金火、社會文化課長邱詒絜、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蔡易謀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討論提案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就開始進行討論提案的審議事項，首先討論的是鎮長提號第 1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1 號案

類 別：財政、主計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 由：請審議後龍鎮 103 年度總決算。

說 明：本鎮 103 年度總決算，業經編製完竣，歲入 239,408,877 元，歲出 237,596,186 元，歲入歲出餘絀 1,812,691 元，請惠予審議。

辦 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蔡主席易謀：本案請主計室主任說明。

劉主任佳堯：主席、副主席及各位代表，大家早。主計室就 103 年度的決算做一簡單報告。總決算是依據縣市單位預算執行做業手冊及相關規定辦理，在公所財源困窘下力行節約措施，在有限

財力下做有效運用，本年度總決算歲入 239,408,877 元，歲出 237,596,186 元，歲入歲出餘絀 1,812,691 元，以上簡單報告，請審議，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於這個案子有沒有什麼意見？

呂代表中慶：沒有。

蔡主席易謀：沒有意見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我們繼續審議鎮長提案第 2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2 號案

類 別：財政、主計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 由：請審議後龍鎮 103 單位決算—公墓公園化基金。

說 明：本鎮 103 年度附屬單位決算—公墓公園化基金，業經編製完竣，事業總收入 62,362 元，事業總支出 3,304,661 元，短絀 3,242,299 元，請惠予審議。

辦 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蔡主席易謀：本案請主計室主任說明。

劉主任佳堯：主席、副主席及各位代表，大家早。主計室就 103 年度公墓公園化基金決算做簡單報告，103 年度後龍鎮公墓公園化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案，在未完成委託經營的興建工程，因為沒有園區管理收入及權利金，所以 103 年度的原預算是剩餘 22 萬 3000，但實際上是短絀 324 萬 2299 元。以上報告，請審議，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於這個案子有沒有什麼意見？

呂代表中慶：沒有。

蔡主席易謀：沒有意見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我們繼續審議鎮長提案第 3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3 號案

類 別：財政、主計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由：檢陳本鎮 103 年度 7-12 月份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敬請審議。

說明：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規定辦理。

辦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蔡主席易謀：本案請主計室主任說明。

劉主任佳堯：主席、副主席及各位代表，大家早。主計室就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7-12 月份的部分送代表會審議，二備金的部分 1-6 月份已經在去年送代表會審議，本次送審謹就 7-12 月份，共 6 筆，以上簡單報告，請審議，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於這個案子有沒有什麼意見？

呂代表中慶：沒有。

蔡主席易謀：沒有意見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我們繼續審議鎮長提案第 4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4 號案

類別：社會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由：本鎮救生訓練中心原委外由海達泳池管理公司經營，於 103 年已終止委外契約，然尚有部分預售票尚未用罄。因預售票之代位求償非年度業務，故無編列是項預算，故擬先行辦理墊付 10 萬元整，俟 10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再行轉正，請 審議。

說明：依據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條第 5 項：「依法律或核定有案之契約義務必需之支出。」辦理。

辦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蔡主席易謀：本案請社會課長說明。

邱課長詒絜：主席、鎮長、各位代表及公所各位同仁，大家好。關於我們

這個苗栗縣救生訓練中心，在 103 年度的時候因為廠商違約，所以我們跟他中止契約，但是原有的海達泳池公司他有販售預售票的部分，我們是以公所統一做回收管理再向海達公司代位求償，避免民眾要個別去找原本的海達公司負責人，這樣是徒增民眾的困擾，所以我們目前是協商由新的得標廠商做回收票券的工作，由公所統一代位求償，去年回收的票券部分大約是 7 萬多元，這個已經向法院申請支付命令了，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本案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表示意見)如果各位都沒什麼意見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鎮長提案的部分，我們都已經討論結束了，接下來是代表提案的部分，接下來是代表提案第 1 號案。

代表提案 第 1 號案

類 別：建設

提案人：王代表木林

附議人：陳代表國忠、謝代表海山

案 由：請鎮公所惠予酌量增設路燈以應實需。

說 明：本鎮雖處財政困窘之際，惟諸多路段仍有夜間照明不足之擾，為防憾事之發生，請公所酌量增設路燈，以維民眾用路安全。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鎮公所積極辦理。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蔡主席易謀：本案因為提案人不在，我們請鎮長說明一下。

朱鎮長秋隆：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公所同仁，大家早。這個案子在前幾天開會時已經有答覆代表，基本上公所的想法是如果各里不需要用到的路燈我們做一個清查，把不需要的部份能夠移轉到需要的地方，這個是我們第一步先做的。如果真的沒有辦法能移除不需要的，那我們再酌量、小量的增加路燈的架設，希望代表會能支持我們這樣的做法。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本案有沒有什麼意見？請謝代表(海山)。

謝代表海山：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代表會同仁，大家好。我請問一下，之前我想建設課長也知道，我們大庄那邊有申請，他每次繳都繳兩、三萬元，那天我也去申請你好像說還要再繳費，好像是月初左右，那像現在申請之前所繳的錢是不是能夠退回來？

朱鎮長秋隆：現在是這樣啦，我們現在要讓他們架設，是因為他自己花錢要架設的，我們公所才准許的，以後的電費都會增加在公所上面。

謝代表海山：你的意思是他要認養是嗎？

劉課長威廷：目前我們的做法就是我們去跟縣府申請補助經費，如果縣府核定下來會有配合款還有外線費、三年電費，這個我們會請陳情人自付。

謝代表海山：我記得一支電桿繳起來差不多要三萬塊，怎麼...。

劉課長威廷：哪一件？

謝代表海山：有啊，在那個成功路要經過復興里那有一條橋，在修理廠後面而已。

劉課長威廷：那件應該是...目前縣府是回文說它沒有經費補助，然後民眾它們願意支付全額的費用...。

謝代表海山：哇....那一支電桿要花到3萬耶。

劉課長威廷：他應該錢還沒有繳進來。

謝代表海山：我知道啦，那天我有跟他講叫他去繳一繳，結果那天你幫我算一算...它的外線也近近的而已，也是還要繳兩三萬塊。

劉課長威廷：沒有啦，會依實際的那個。

謝代表海山：對啊，上一回也是他牽的啊，他現在是剛好要蓋房子，房子蓋下去路燈在田中央你知道嗎？照理說你也有去看過，結果那天我有

去問他，外線已經進去了，還要繳那麼多費用…。

劉課長威廷：會依實際台電核下來的金額去計算。

謝代表海山：這樣啊，好啦。

朱鎮長秋隆：他是一個路線費啦，看他的長度…。

謝代表海山：線路都已經進去了啊，都已經進去了還要從外面算進來加上去，這樣民眾的負擔會很重你知道嗎？

劉課長威廷：這個就是看到時候他們怎麼核算，就是那個經費。

謝代表海山：這樣喔，你要叫他核算前，你應該要先去勘查量看看，你要叫他繳多長？他也沒辦法繳啊，因為那天我有再去找他你知道嗎？我跟他說人家叫你繳錢你怎麼沒繳，他說要繳多少也不知道，你們也沒去量看看，你們去量看看他才知道要繳多少啊。

劉課長威廷：對，這就是還要再估價看看。

謝代表海山：好啦，再麻煩你去幫他看看。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本案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我們繼續審議代表提案第2號案。

代表提案 第2號案

類別：環保

提案人：陳代表美雪

附議人：王代表木林、呂代表中慶

案由：請鎮公所函文苗栗縣政府，建請增修苗栗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自治條例，回饋金之使用得以發放現金。

說明：原回饋金之使用項目限制諸多，民眾請領需出示各式證明文件，造成回饋金請領不易與不便，有違回饋金設立之初衷。

辦法：大會通過後請鎮公所積極辦理。

議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蔡主席易謀：本案因為提案人不在，我們請鎮長說明一下。

朱鎮長秋隆：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公所同仁，大家早。這個案子因為我們也想說本來我們縣內有三個縣議員，三個縣議員的話，當時我們也有委請縣議員在議會能夠提案，來修改縣政府的自治條例，那縣政府的自治條例這個地方如果能夠修改的話，當然我們就會依照縣政府的自治條例來執行，所以現在我們回饋金的所有發放方式，包括它的限制，全部都在縣政府的自治條例裡面。那我們鎮的委員會所開會能夠決議的，也必須要依據縣政府的自治條例來辦理，唯一能夠解決的方式就是向我們提案人陳代表(美雪)所講的，是不是縣議會、縣政府那邊能夠修改他們的自治條例，然後得以發放現金，能夠發放現金的話，反而能夠減輕我們在做業上的困擾，一下子那個沒辦法領、一下子那個領了又有問題，大家意見很多，所以我們也很希望縣政府這個地方能夠幫忙一下，如果說能夠發放現金我們當然是樂於見到，代表的提案，我們會行文給縣政府、環保局，請他們針對這個問題趕快做修正，以上跟我們代表做一個報告。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本案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我們繼續審議代表提案第3號案。

代表提案 第3號案

類別：行政

提案人：花副主席麗卿

附議人：王代表木林、呂代表中慶

案由：請鎮公所函文大千醫院-後龍診所，建請基於嘉惠地方百姓、照顧社區鄉里，掛號費用請予以優惠。

說明：

一、依據本鎮大庄里王里長坤龍請願辦理。

二、優惠方式擬提以下方案：

(一)設籍本鎮大庄里里民，免收掛號費用。

(二)設籍本鎮其他里里民，掛號費用減半。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鎮公所積極辦理。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蔡主席易謀：本案請花副主席(麗卿)說明一下。

花副主席麗卿：主席、鎮長、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王里長(坤龍)的意思是說它們都有排放汙水在大庄這，要說免費應該是不太可能啦，如果說能給後龍鎮民優惠一半，我是覺得可以提提看，希望行政單位幫忙發文給後龍診所。

蔡主席易謀：這個案子王里長(坤龍)也有跟我討論過啦，他的意思是說它們的醫療廢棄水都排入大庄里，還要跟大庄里民收錢很沒道理。

花副主席麗卿：收個 50 元我是覺得還好啦，要免費我想是不太可能。

蔡主席易謀：我們公所先發個文給後龍診所看它們的意思，鎮長來說明一下。

朱鎮長秋隆：報告主席、副主席及各位代表，這個我們會遵照提案人所提來行文給大千醫院，請他們遵照這樣來辦理，然後再來看看它們的表現怎麼樣，現在我們也只能夠這樣做，因為有其他配套的，如果真的是免收費、減半收費，怎麼去證明你是這個里的里民還是其他里的里民，其實這也是一個相當複雜的問題，所以說這一點我們就發文給他，看他的具體回應如何，我再來跟代表會做報告，謝謝。

呂代表中慶：健保卡一刷就會有我們的住址了，看他們要怎麼辦啦。

朱鎮長秋隆：是啦。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於本案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我們繼續審議代表提案第 4 號案。

代表提案 第 4 號案

類 別：行政

提案人：魏代表水樹

附議人：蔡主席易謀、呂代表中慶

案 由：請鎮公所儘速就本鎮埔頂里，黃長泰宅前至台一線間柏油道路路面，惠於重新鋪設，以維人車安全。

說 明：本案道路因年久失修路面崎嶇不平，人車行經其間險象環生，恐有發生車輛毀損或機車騎士摔傷之虞。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鎮公所積極辦理。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蔡主席易謀：本案請魏代表(水樹)說明一下。

魏代表水樹：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關於這條我提出的這條路，在民國 94 年本席當里長的時候，從傳學鵬縣長做的到現在，10 年了，挖挖補補然後又高高低低的，行車真的很不安全，希望鎮長可以去會勘一下，所有埔頂的路就是在民國 94 年本席當里長時做好的，到現在已經很多路況都很壞了，希望鎮長去關心一下，謝謝。

朱鎮長秋隆：謝謝魏代表(水樹)，這個會後我跟建設課禮拜一早上我們擇一個時間，在開會之前，我們就先過去看看路面損害的情形，到時候我們再來做一個報告，到時候再會同魏代表(水樹)。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對於本案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沒有的話，本案通過！

臨時動議及意見交換：

蔡主席易謀：現在是臨時動議時間，各位代表對公所的各項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魏代表(水樹)。

魏代表水樹：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代表會同仁，大家好。請教一下農業課長，前幾天下了一個禮拜的大雨，這幾天太陽又那麼

大，全後龍鎮的西瓜、瓜類大家都睡覺了，那怎麼辦？上級有沒有說要勘察還是補助？

馬課長華君：香瓜在前幾天就速報給縣府，縣府昨天來勘視已經報十公頃給農委會。西瓜今天已經報給縣府，下禮拜會來勘查，那如果他認為說真的有達到標準，他就會行文給農委會，農委會核定下來後我們就開始受理。

魏代表水樹：昨天本席都有去看，整個都倒下去了，實在是很可憐啦，這些是農民的心血，希望快點報給上級來補助，積極一點。

馬課長華君：好，謝謝代表。

朱鎮長秋隆：我來補充一下，我們的香瓜跟西瓜。我們今年香瓜有 23 公頃左右、西瓜大概 200 公頃左右，早上灣寶里里長有邀請很多媒體記者來到灣寶里、水尾里這邊來勘災，先用西瓜災害的一個報導出來，然後我們昨天縣府那邊已經有報西瓜 50 公頃的災害，我們報到縣政府農業處，配合媒體報導，讓大眾知道我們這邊的瓜情損害很嚴重，可能下個禮拜農委會跟縣政府就會連繫，趕快過來這邊勘查，農民也是一直覺得是不是有災害的部分，已經爛掉了趕緊搶收、災害趕緊核定，這樣農民可以趕緊再種，有些可以再種其他的，不要再拖太久的時間，我今天也都去外埔、海埔、水尾看看，大概知道是這些情形，所以應該這件事在下禮拜就會有個講法出來，在這邊跟代表報告。

蔡主席易謀：請呂代表(中慶)。

呂代表中慶：我的建議是再兩天好天氣，依我的經驗，因為現在還沒完全壞掉，過兩天壞的比較透徹比較能符合規定啦。

朱鎮長秋隆：所以說這個時間點很難去拿捏。

呂代表中慶：不用急。

朱鎮長秋隆：怎麼說呢，現在時間點我們談的是後龍的西瓜，不是針對後龍某個里的西瓜，中和、南港里的西瓜現在正在出，現在如果給它啪下去，本來 10 元剩 5 元，一定會這樣子的啊，價格

就變得不好了，所以這個時間點的拿捏要很精準。要看災害，當然這個時間點去看西瓜還沒完全爛掉，還有下星期這波又來，然後再出太陽，就全部倒了，大概會是這樣。我們今天也在探討這個問題，什麼時候去做這個工作比較適合，其實是需要思考的，不過現在就是有些比較早期的已經受到傷害，我們現在是要讓中央政府或苗栗縣政府注意後龍的西瓜災害一定會有，心裡有個準備，趕緊來申請災害。香瓜就不用說了，全部都倒了，所以香瓜就是優先下去辦理了，以上跟代表報告。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周代表(政發)。

周代表政發：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代表會同仁，大家好。社會課長，我用三分法，不要說像民政課都說我用二分法。我們鎮長這次弄這個市場，第一點妳回答掌聲多還是少？第二點妳不知道，第三點不好，因為妳時常接觸社區，社區人也比較多，妳認為一二三是哪一點？

邱課長詒絜：報告代表，因為這個業務跟我們課室比較沒有關係…。

周代表政發：我知道，我剛才有跟妳講就是妳們社會課跟社區接觸比較多，看是一掌聲還是二不知道，還是說妳認為三不好？

邱課長詒絜：二啊，因為我們沒有討論到這個問題。

周代表政發：啊，妳糟糕了妳，鎮長這麼認真，菜市場做成這樣妳還二，妳就是沒在重視，妳們是團隊妳不要這樣啦我跟妳講，回歸回來，因為妳掌管社區妳要拿出公權力，豐富的問題妳懂不懂？

邱課長詒絜：我知道。

周代表政發：妳知道了？那 6 月 3 日要協調，因為社區有管理辦法，一定要拿出來的啊，這個上級的政策是錯誤的，我們不能延續，這個是交給我們後龍鎮公所來管理的妳知道嗎？可以嗎？6 月 3 日妳要拿出我們該拿的社會課公權力出來，我相信鎮長也是 OK 的啦，好不好？

朱鎮長秋隆：代表你要講明一點，她聽不清楚啦、聽不懂你的意思啦。

周代表政發：社區這次，我們上次去參加對吧？社區這次老人會的問題嘛，要借用辦公室嘛，他不是我們社區旗下的一個老人會嘛，那上級已經錯誤的政策下來，那個是上級指示，我不要講名字，講了難聽，上級縣政府裁示的那張公文我認為是錯的，妳認為呢？

邱課長詒絜：因為我們是縣府的下級單位，基本上如果他發公文來的話，不違法的前提之下會遵守。

周代表政發：那每個縣長就每個社區外面的什麼協會、宗親會都來社區佔一間辦公室，以前的理事長也要一間辦公室，那就還要再來蓋兩三間就好了啊，不能這樣講。

邱課長詒絜：這個部份我們有協調縣政府，就是就他原先發的公文命令來做更動。

周代表政發：現在不是有一個公文下來了？換徐縣長(耀昌)的公文下來了，妳有沒有看？

邱課長詒絜：我還沒看到那個公文。

周代表政發：妳們這些...鎮長很用心，把妳們這個團隊弄得很好，可是妳們這些團隊我看起來有時候都在打太極拳，不要這樣啦，回去再看一下，妳也是很不錯啦、很用心的啦，好不好？不要常打太極拳啦，好不好？

邱課長詒絜：謝謝代表。

周代表政發：鎮長，最後老實講有三個單位，主計主任、政風主任、人事主任，你們三位請坐。鎮長，你有辦法督促還是跟他們協調，那天像 BOT 案，我聽主計主任說沒辦法，由人家蓋，真是笑死人了講這種話，那天晚上我睡不著你知道嗎？我相信你的團隊這麼棒，怎麼會每個都打太極拳，我想可能那個人事主任，我也不曾質詢過他，人事管理的這麼好。那主計主任有一項是負責工程監驗的啊，對不對？不像建設課是驗收嘛，對不對？那監驗的 BOT 他就蓋，沒辦法監督，這要怎麼辦？你跟

這三個單位是怎麼了？那兩個單位也常常跟你打太極拳，像我們社會課可能是比較老實啦，每個人都打太極拳的話，這個團隊就麻煩了，你來講看看好了，這三個單位如果要升官你就讓它們去，沒關係。

朱鎮長秋隆：代表，BOT 這個案子我之前也跟代表報告過…。

周代表政發：我知道啦，我是說你要如何跟這三個單位相處？有辦法督促他們嗎？

朱鎮長秋隆：他們三個單位其實是跟我們不同的體系…。

周代表政發：我知道…。

朱鎮長秋隆：基本上他們是來監督我們鎮公所的。

周代表政發：你有辦法督促他們嗎？

朱鎮長秋隆：當然是他們在監督我們鎮公所，比方說政風也是一樣，政風的體系也不是在我們行政體系之下，在另外一個體系裡面。

周代表政發：這要怎麼相處？我們上一屆有個政風主任也是一樣，他就苑裡跟後龍兩邊跑嘛，不好的時候，我們這些代表也跟他講啊，叫他不然後去升官啊，看是要去地檢署當政風主任也是可以啊，覺得後龍鎮公所不好，就別來這佔位子，對吧？鎮長你有時候也要發揮一下，不能因為他們那個，我們就都沒辦法，要跟他們溝通一下，我不是說他們差，他們也很好啦，你看政風主任她也很認真，他也是端正風氣啊，對不對？防貪肅貪啊，我相信這次她辦下去一定會變大尾啦。

朱鎮長秋隆：他們都會擔心產生問題，所以說他們都很積極在看守當中，當然有時候一些事情我要跟他們稍微…因為我要去跟他們講如何其實是不方便的，尤其是政風，不是你說可以怎樣就怎樣的。

周代表政發：她有說偵查不公開啊。

朱鎮長秋隆：那當然。

周代表政發：我是說你要有那個動做做出來，不是單純用講的你知道嗎？因為回饋回來的 BOT 這件事，你看我們所有的代表同仁都很努

力，這一定要好好的那個，鎮長，要再加強一下啦。

朱鎮長秋隆：謝謝。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請呂代表(中慶)。

呂代表中慶：主席、鎮長、各課室主管、代表會同仁，大家好。農業課，這個苗栗縣地區農做物特產我們看不懂啦，能不能跟我們這些新代表說明一下？

馬課長華君：就是前天印給代表的，下面應該是苗栗縣各個鄉鎮所提報的做物，那代表可以看到下面那一區，核定做物是經過農委會那邊核定的，那其實百分之九十幾都是上面有提到，只有幾項做業沒有被列入這一次的地方特產，那因為每一年度都會再審核一次的原因，是因為每年可能都有民眾在請我們公所或縣府提不好的做物，那所以請各位代表看的是下面的核定做物，如果有民眾再問的話，一律都是下面規定做物，都是可以申請一分地 2200 的補助。

呂代表中慶：這個是有補助的啦？

馬課長華君：對，就是都可以申請地方特產，只是可能刪掉比較少。可能像辣椒就很多人不知道可以，再請各位代表就是有民眾在問的時候，儘量宣導。其實地方特產，是可以有很多做物的，謝謝代表。

蔡主席易謀：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皆無意見)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我們下禮拜一就改為下鄉考察，這樣好不好？

周代表政發：好。

蔡主席易謀：本次議程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4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11 時 45 分

參、附 錄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一覽表

類 別 提案別		財政 主計	行政	民政	建設	社會	其他	合 計
鎮長提案	提案	3				1		4
	通過	3				1		4
	不通過							
代表提案	提案		2		1		1	4
	通過		2		1		1	4
	不通過							
陳情案	提案							
	通過							
	不通過							
合計	提案	3	2		1	1	1	8
	通過	3	2		1	1	1	8
	不通過							

議決結果：通過 8 件、不通過 0 件、保留 0 件。

二、代表出席狀況一覽表

職稱	姓 名	5 月 21 日 (四)	5 月 22 日 (五)	5 月 23 日 (六)	5 月 24 日 (日)	5 月 25 日 (一)	5 月 26 日 (二)	5 月 27 日 (三)	5 月 28 日 (四)	5 月 29 日 (五)	5 月 30 日 (六)	5 月 31 日 (日)	6 月 1 日 (一)
主席	蔡易謀	○	○	例 假 日	例 假 日	○	○	○	○	○	例 假 日	例 假 日	○
副主席	花麗卿	○	○			○	○	○	○	○			○
代表	呂中慶	○	○			○	○	○	○	○			○
代表	王光松	○	○			○	○	○	○	○			○
代表	謝海山	○	○			○	○	○	○	○			○
代表	周政發	○	○			○	○	○	○	○			○
代表	魏水樹	○	○			○	○	○	○	○			○
代表	林朝通	○	○			○	○	○	○	○			○
代表	陳美雪	○	○			○	○	○	○	○			○
代表	陳國忠	○	○			○	○	○	○	○			○
代表	王木林	○	○			○	○	○	○	○			○

備註： ○ 出席 △ 請假 × 缺席